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11



舜禹股份
SHUNYU WATER

2025 年 4 月 28 日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广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先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曼曼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业绩大幅下滑及亏损的原因和情况说明，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四、主营业务分析”-“1、概述”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的展望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64,160,00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 5,034,242 股后的股本 159,125,7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且加盖公司公章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文本原件。
- （五）其它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舜禹股份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昊禹	指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城水务	指	合肥北城水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天津滨海	指	天津市滨海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兴泰光电	指	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亳州中安	指	亳州中安天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滁州中安	指	滁州中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池州中安	指	池州中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中安	指	合肥中安庐阳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元基金	指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安华基金	指	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陕西舜禹	指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长丰舜禹	指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城舜禹	指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聊城舜禹	指	聊城舜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张掖化清水务	指	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舜禹生态科技	指	安徽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门禹	指	西藏门禹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全资、控股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二次供水	指	民用生活用水或与工业建筑用水对水压、水量的要求超过城镇公共供水管网能力或自建设施供水管网能力时，通过储存、加压等设施经管道供给用户的供水方式
水务公司	指	开展原水、自来水供应、水力发电，污水处理及相关增值服务等水务营运企业，某些地方统称水务公司
智慧水务	指	利用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通过智能设备立体感知水务生产、环境、状态等信息的全方位变化，对海量感知数据进行传输、存储和处理，并基于统一融合和互联互通的公共服务平台，实现大数据时代下

		对数据的智能分析，以更加精细、动态的方式管理水务系统的整个生产、管理和服务流程
PC	指	Procurement-Construction（采购-施工总承包），指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采购和施工，并对承包工程的采购和施工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负责
EPC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指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BT	指	Build-Transfer（建设-转让），一个项目的运作通过项目公司总承包，融资、建设验收合格后移交给业主，业主向投资方支付项目总投资加上合理回报的过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舜禹股份	股票代码	30151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舜禹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 HUI SHUN YU WAT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HUNYU WAT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广宏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113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1 年 9 月 8 日成立时注册地址是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金江路 32 号 2020 年 6 月 2 日变更注册地为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1131		
公司网址	https://www.shunyuwater.com/		
电子信箱	china@shunyuwat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义斌	周樊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电话	0551-66318181	0551-66318181
传真	0551-66318181 转 8021	0551-66318181 转 8021
电子信箱	zhangyb@shunyuwater.com	zhouf@shunyuwat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卢珍、董建芳、蒋卫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周小金、黄嘉	2023 年 7 月 27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652,611,401.01	704,456,942.12	-7.36%	751,555,23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649,758.89	67,711,950.65	-79.84%	100,582,92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77,568.69	49,672,762.26	-102.97%	89,952,94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8,106,500.46	-286,037,252.47	2.77%	-59,234,306.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48	-83.33%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48	-83.33%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	6.44%	-5.53%	15.24%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122,048,328.18	2,918,010,318.84	6.99%	1,953,777,10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90,921,180.99	1,515,548,570.18	-1.62%	710,351,239.8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652,611,401.01	704,456,942.12	-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6,060,622.22	7,151,163.06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646,550,778.79	697,305,779.06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4,062,121.18	182,699,961.53	135,680,209.45	210,169,10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1,835.96	15,588,516.71	-6,944,976.87	44,38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56,911.27	3,964,584.30	-9,148,135.60	49,07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380,677.99	-58,667,494.52	-76,990,241.77	35,931,913.8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92.90	17,760.71	54,624.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46,650.36	17,809,920.55	12,635,807.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12,455.73	1,608,611.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0,132.84	814,060.50	159,2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 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 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 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 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产生的收益	57,205.17			
债务重组损益	342,034.27	1,383,320.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 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6,787.50	-410,677.05	-318,868.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 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221.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86,515.81	3,183,609.95	1,896,717.34	
少数股东权益影 响额（税后）	11,376.27	198.05	4,059.48	
合计	15,127,327.58	18,039,188.39	10,629,987.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 年，随着基础设施逐步完善，水务行业由“增量时代”向“质量时代”转变，从市场化、资本化阶段到高质量发展的产业化阶段发展。突破传统产业模式，培养和发展以产品化、智能化为核心的新质生产力成为高质量发展的方向。秉承“二十大”提出的“中国式现代化”，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把握好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的关键一年，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经过二十几年的发展，传统水务基础设施的市场规模增速低于前期，市场实际运营方面，对管网修复治理、污水厂节能降碳以实现降本增效达到碳中和可持续发展的需求不断升级，水务行业到达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挑战与机遇并存。

（一）2024 年水务行业政策引领

2024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以及同年 5 月发布《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国发[2024]12 号）进一步明确了节能降碳方向，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重点控制化石能源消费，强化碳排放强度管理，分领域分行业实施节能降碳专项行动，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做好节能降碳工作，更好发挥节能降碳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2024 年《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特许经营方案编写大纲》（2024 年试行版）发布。同年 3 月，《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发布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编写）范本（2024 年试行版）》发布。文件中提出“优先选择民营企业参与”，是对国家鼓励推动民营经济发展国策的积极响应。对民营企业而言，更可以凭借自身品牌和技术优势，在项目竞争中获得更多参与的机会，国企和民企合作，可以相互吸收对方的优势，强强联合，通过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合作模式创新，来实现双赢。另外，文件中提到“支持创新项目实施方式”为社会资本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以及民企与国企合作机制创新提供了政策依据。国企和民企合作中，可以利用各自优势，创新合作模式，一方面解决民企参与度的问题，一方面可以通过风险收益分配原则，各有获益。

（二）公共供水普及率提升较快，规模持续增长

二次供水是指当民用与工程建设生活用水对水压、水量的要求超过城镇公共用水或自建设施供水管网能力时，通过储存、加压等设施经管道供给用户或自用的供水方式，二次供水设施包括为二次供水设置的泵房、水池（箱）水泵、阀门、电控装置、消毒设备、压力水容器、供水管道等设施。新建、改建、扩建居民住宅，用水水压需求超过公共供水管网正常服务压力的，应当配套建设二次供水设施，二次供水设施的设计和施工应符合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并且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同时投入使用。二次供水是城市供水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千家万户，其安全性与可靠性备受社会关注。作为城市供水系统的“最后一公里”，二次供水也是导致城市供水水质污染的主要环节之一，其目前存在的管网老旧、设施老化管材不符合要求、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对水质安全造成威胁。随着二次供水应用范围的不断扩大，其已不再单单是建筑物的附属物，正逐渐演变为整个城市公共供水系统和基础设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供水行业不同于其他行业，其为公众提供基础服务不可或缺，其质量必须得到全方位的保障。2015 年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城镇居民二次供水设施建设与管理确保水质安全的通知》（建城〔2015〕31 号，以下简称《通知》），以提高城镇居民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和管理水平，改善供水水质和服务质量，并将保障二次供水安全提升到改善民生和国家反恐战略的高度。《通知》的印发进一步推动了各地二次供水专业化管理的步伐，各地陆续出台内容更为具体的二次供水管理办法和老旧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方案等文件，二次供水设施由供水企业统一建设和统一管理成为大部分地区的主流趋势，各地陆续开展新建和既有二次供水设施的改造以及接管工作。随着供水企业对二次供水设施的全面接管，城市供水安全也从源头至终端得到了全流程的安全保障。

2024 年，多项政策支持“设备更新改造”，中央财政资金直接对城市更新行动进行补助，15 个城市成为首批拟支持城市。2024 年 3 月 13 日，国务院发布《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国发〔2024〕7 号），该行动方案的总体要求是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并针对市政基础设施领域提出了具体的方向性要求（包括供水设施、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地下管网等）。在上述文件的指引下（（国

发(2024) 7 号)), 2024 年 3 月 27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推进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设备更新工作实施方案》, 该文件对供水设备更新和污水处理设备更新提出了更新标准, 以及具体的设备领域。2024 年 4 月 30 日, 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城市更新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4) 24 号), 提出自 2024 年起, 中央财政创新方式方法, 支持部分城市开展城市更新示范工作, 重点支持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资金支持方向为城市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建设、污水管网“厂网一体”建设改造、市政基础设施补短板、老旧片区更新改造等工作。据权威机构预测, “十四五”后期新增市场容量在 1000 万吨以上, 城镇供水综合生产能力将新增 0.3-0.4 亿吨/日, 投资额新增 1000 亿元, 且新建市场将继续下沉至县城等新型城镇。各地实际的二次供水改造进展距离《关于加强和改进城镇居民二次供水设施建设与管理确保水质安全的通知》(建城(2015)31 号, 以下简称《通知》)提出的“力争用 5 年时间完成改造任务”要求相差较大。据权威机构预测, “十四五”期间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需求市场规模在 500-600 亿元之间。随着城市发展脚步的加快, 人民对于美好生活的向往日益凸显, 对于供水的要求也将不仅仅局限于安全, 对于饮用口感水质品质、服务质量等也提出了新的需要, 供水进入高品质服务发展时期。这也就意味着从二次供水的建设改造到后期的维护与管理, 都需要配套完善更高要求的标准与制度, 从而实现二次供水高标准、可持续发展。

(三) 污水处理业务进一步扩大

“十四五”期间, 在政策引领下, 农村人居环境提升、村镇污水处理和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受到高度重视。当前, 村镇污水处理市场, 尤其是建制镇污水处理市场不断释放, 规模优势、价费优势、管控优势等使其市场受到的行业关注程度较高。据住建部数据显示, 2010-2021 年我国集中供水建制镇占全部建制镇比例长期居于高位, 呈小幅增长趋势, 2021 年达到 98.5%。“十四五”时期, 建制镇的污水产生量伴随着用水人口数量的增加、人均用水量的增加、污水收集率的增加而增长。此外在政策的推动下, 乡镇污水收集管网向中心村延伸, 会进一步带来乡镇污水集中处理量的增加, 因而“十四五”时期污水处理设施规模依然呈现上涨趋势。“十四五”时期建制镇的污水处理设施存在两个方面的市场需求, 即新建和存量设施改造, 预计 2025 年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规模将达到 6250 万立方米/日, “十四五”期间总规模增加量超过 1300 万立方米/日, 此外会有 1000 万立方米/日的存量设施改造需求。因而“十四五”期间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的投资市场容量在 3000 亿元左右。“十四五”时期城镇污水处理厂累计增长规模达到 0.55 亿立方米/日, 2022 年到 2025 年增长规模 0.38 亿立方米/日, 年均增长规模超过 0.09 亿立方米/日。其中, 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五年累计增长 0.46 亿立方米/日, 2022 年到 2025 年增长规模达到 0.31 亿立方米/日; 县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五年累计增长 0.08 亿立方米/日, 2022 年到 2025 年增长规模达到 0.06 亿立方米/日。污水处理量方面, 到 2025 年, 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量预计将突破 750 亿立方米。2024 年 3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 5 部门关于加强城市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和运行维护的通知》。该文件系统地涵盖了管控策略、维护机制以及配套保障措施等多维度内容, 全面勾勒出城市污水管网市场的发展定位和整体框架。该文件发布的核心是要“以效能提升为核心, 以管网补短板为重点推动建立厂网统筹的城市生活污水专业化运行维护管理模式”, 并明确提出 2027 年, 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设施空白区,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73%以上。此外, 由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与改造的方式存在不同, 除了会带来村镇污水处理设施的市场释放外, 污水管网的建设空间会随之释放。与此同时, 在“十四五”政策的引领下, 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京津冀地区建制镇污水处理将成为重点关注领域。

(四) 供排水管网的管理、建设及修复市场在持续释放

2019 年《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 年)》的发布提高了业界对排水系统的关注, 对污水收集情况、污水厂进水浓度、管网跑冒滴漏、合流制溢流污染等行业情况均受到高度重视。2020 年 7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 该方案在城镇污水收集管网方面, 明确提出了因地制宜采取溢流口改造、截流井改造、破损修补、管材更换、增设调蓄设施、雨污分流改造等工程措施, 对现有雨污合流管网开展改造, 降低合流制管网溢流污染。2021 年 6 月《“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首次提出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原则上应达到 70%以上, 且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 8 万公里。《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到, 加强县城基础设施建设, 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污水处理加快排水管道等管网更新改造。在政策的推动下, 排水管网的管理、建设及修复市场在持续释放。

(五) 污水资源化及再生水市场容量较大

在“双碳”背景下, 再生水循环利用具有重要的价值和意义, 在保证达到一定水质要求的同时, 对水资源整体配置结

构进行优化, 有效提高水资源利用率。也是目前水资源领域研究工作中的一项重点内容, 是当前有效破解水资源、水环境以及水生态“三水统筹”治理难题的重要渠道和方式。2021 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十部委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21]13 号)文件, (后简称《指导意见》)。其中重点明确, 到 2025 年, 全国地级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 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畜禽粪污和渔业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 and 市场机制基本建立。到 2035 年, 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并提出加快推动城镇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 积极推动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 稳妥推进农业农村污水资源化利用三大领域污水资源化方向。为落实《指导意见》健全污水资源化利用体制机制要求, 形成污水资源化利用“1+N”政策体系, 2021 年 12 月, 国家部委陆续发布《典型地区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方案》、《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实施方案》《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等政策, 细化污水资源化工作重点和主要任务。此外, 《“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对再生水利用提出了明确目标:“十四五”期间, 新建、改建和扩建再生水生产能力不少于 1500 万立方米/日, 相比于《“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整体提高了约 5%, 在重点排污口下游、河流入湖口、支流入干流处, 因地制宜实施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工程。以黄河流域地级及以上城市为重点, 在京津冀、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南水北调工程沿线、西北干旱地区、沿海缺水地区建设污水资源化利用示范城市。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 2023 年 9 月和 2024 年 1 月接连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意见》和《关于推进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实施意见》文件, 两文件均明确规定到 2025 年, 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的指标要求, 且在“1+N”政策体系下, 再生水将逐步纳入城市供水体系, 进入水资源统一配置, 在工业生产、市政杂用、生态环境等领域逐步推广, 且在工业生产等领域将会加强非常规水源使用的考核权重。再生水利用市场在“十四五”后期将持续释放。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系水务行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主营业务包括二次供水和污水处理, 同时逐步开展智慧管理平台的研发与搭建, 为业务的智慧化管理提供支持, 致力于成为水务行业节能低碳技术研发、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大数据信息融合、智慧算法平台建设的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商, 在水务行业细分领域中独具“双轮驱动”特色的业务发展模式。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国家级“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

(一) 二次供水业务

二次供水是在民用和工业建筑生活饮用水对水压、水量的要求超过城镇公共供水或自建设施供水管网能力时, 通过储存、加压等设施经管道供给用户或自用的供水方式, 其主要为补偿市政供水管线压力缺乏, 保障寓居在高层人群用水而建立。舜禹股份积极响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号召, 公司设立之初即专注于二次供水业务, 可提供包括研发设计、设备生产集成、安装调试、改造升级、智慧运营等全生命周期服务。

公司较早进入二次供水行业, 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和客户资源, 凭借领先的研发能力、完善的制造工艺、严格的质量管控, 已在行业内形成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较强的竞争优势, 目前公司在全国范围内业务覆盖华东、华南、西南、西北、华北、华中 24 个省级区域(安徽、浙江、上海、河南、江苏、天津、北京、河北、广东、广西、海南、山西、福建、四川、陕西、甘肃、内蒙、西藏、山东、湖南、江西、湖北、重庆、新疆)。“舜禹”商标为安徽省著名商标, 公司自主研发的立式多级离心泵入选工信部《国家工业节能技术装备推荐目录(2020)》、《“能效之星”产品目录

(2020)》, 入选财政部、国家发改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箱式叠压变频供水设备”、“管网叠压成套供水设备”、“多级离心泵”、“冲压组合式焊接不锈钢水箱”、“SYK-GW 变频控制柜”、“SY-BXDY 便携式临时应急二次供水设备”曾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箱式叠压变频供水设备”被认定为“安徽工业精品”;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箱式、管网叠压(无负压)成套变频供水设备曾被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认定为工程建设推荐产品、绿色建筑节能推荐产品;“管网叠压(无负压)供水成套设备”、“箱式叠压(无负压)供水成套设备”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

产业化发展中心科技成果评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并被列为 2020 年全国建设行业科技成果推广项目。2021 年 7 月舜禹股份供水业务入选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1 年 10 月，获选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2021 年 11 月，舜禹股份姜帅博士后以“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研究及示范”为题，入选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加快推进安徽省‘四个一’创新主平台建设”（国家和地方联合资助）引进项目，全国博士后管委会给予安徽省仅 5 个名额，也是唯一获选的企业博士后工作站。2021 年 9 月，舜禹股份的智能供水成套设备数字化车间被评为安徽省数字化车间。2023 年 4 月，入选安徽省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2023 年 8 月获评安徽省绿色工厂，获批安徽省数字智能化二次供水成套供水设备工业设计中心。2024 年 1 月，公司荣获安徽科学家企业家协会和安徽省院士专家联谊会颁发的“2023 年度科技成果创新奖”和“2023 年度先进单位”。2024 年 7 月，公司荣获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颁发的“2023 年度建设行业科技创新型企业”荣誉。2024 年 9 月，入选中国水利企业协会节水分会第一批节水服务企业目录。2024 年 12 月，经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评定为“2024 年度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先进单位”。

2020 年 6 月，公司承办由中国建筑学会建筑给水排水研究分会、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建筑给水排水分会主办的“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技术研发中心”成立大会暨节能错峰智慧供水高峰论坛，大力探索并推动二次供水行业的智慧化发展，旨在以新的理念、新的技术和新的产品为中国城镇供水排水服务，推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已获批成立“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技术研发中心”为契机，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及各地区水务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以科技创新改善城镇居民用水品质，推动行业的智慧化发展。公司牵头承担 2021 年度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计划项目《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开发研究》（项目编号：2021-K-127），课题于 2023 年 11 月通过验收，评审专家一致认为该技术国内领先，并于 2024 年 1 月获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计划项目验收证书“建科验字[2023]第 236 号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开发研究”（登记号：2024N993Y004264）。该系统技术入选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2 年全省工业领域节能环保“五个一百”推介目录等多项荣誉。安徽省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授予《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合肥北城低碳应用场景》项目安徽省低碳应用场景提名奖。《节能错峰技术助力“双碳”目标——人工智能在城镇供水调度中的应用》项目在第二届中国（安徽）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交易会科技成果应用场景创新大赛斩获二等奖。《余杭西部五镇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获得安徽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协会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申报的《合肥市智慧水务建设实践与应用》项目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组织编撰的《智慧水务典型案例集》，《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开发建设与应用》项目入选 2023 年智慧水务典型案例，系统入选工信部 2023 年度先进计算典型应用案例（城市大脑领域）。2024 年 12 月，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入选工信部“2024 年度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典型应用案例”，是唯一入选的水务类装备产品，公司基于大模型、深度学习、计算机视觉等人工智能技术开发高端装备，着力持续打造若干城市级全域应用案例，通过供水全链条的多级协同调度，发挥规模效应，充分释放系统的节能降碳潜力。

箱式叠压（无负压）供水成套设备（SY-XDY 型）和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技术入选合肥市经信局组织的《合肥市工业领域绿色低碳先进技术、产品推荐目录（2023 版）》。2024 年 4 月，公司管网叠压（无负压）成套供水设备和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先后获得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的工程建设推荐产品、绿色建筑节能推荐产品。便携式临时应急二次供水设备、供水系统入选省经信厅组织的《安徽省安全应急产品信息库（2023 年版）》和《安徽省安全应急产品信息库（2024 年版）》。为抢占供水领域研发创新高地，公司 2023 年牵头组建“安徽省城乡供水安全保障和调度工程研究中心”，并获得安徽省发改委批复。安徽省智慧供水设备创新中心获批安徽省经信厅 2023 年安徽省制造业创新中心。

（二）污水处理业务

作为美丽中国参与者、建设者与守护者，舜禹股份致力于持续改善人居环境，助力美丽中国水环境系统治理，拓展水环境综合治理多元化布局，从农村分散式污水处理延伸至城镇污水处理厂站、水环境综合整治、再生水利用、工业废水、排水收集等领域。可提供包括污水处理相关技术工艺和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集成、工程建设、维修改造、投资与智慧运营等服务。公司主要通过承接污水处理设备销售及安装工程、污水处理项目工程等方式开展污水处理业务。

公司入选工信部《环保装备制造业（污水治理）规范条件企业名单（第一批）》，并于 2024 年复核通过；公司“模块化污水处理设备”入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和产业化发展中心《宜居型绿色农房建设先进适用技术与产品目录（第一批）》。模块化污水处理设备通过住建部科技成果评估，并入选住建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组织的科技成果推广项目。公司“智能污水一体化处理设备”被评为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荣获 2020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黑

臭水体污染溯源与治理集成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 2021 年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基于梯级高效脱水的污泥减量资源化技术集成与应用》项目获得 2022 年度住建部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公司自主研发的“SY-MCT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安徽工业精品；“OMBR 一体化污水处理回用装置”被认定为安徽省新产品，并获得安徽省专利优秀奖。公司“SY-PLUS-智能模块化污水处理系统”入选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水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0 年度）》、《安徽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先进适用技术目录》、《西安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推荐工艺技术》、《山东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方式与技术汇编（第一批）》《安徽省工信厅 2024 年绿色低碳产品技术及供应商目录》；公司 100t/d 智能模块化生活污水处理设备示范工程入选《2020 年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及示范工程名录》；公司 SY-FAST-II-快速水处理系统入选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2021 年全省工业领域节能环保“五个一百”推介目录以及合肥市工业领域节能降碳节水环保技术、产品推荐目录（2022 年版）；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入选安徽省首批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重点培育企业名单；2024 年 11 月，经安徽省企业家联合会评为 2024 年安徽省服务业百强企业；12 月，获得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颁发的“2024 年安徽省环保产业优秀会员企业”荣誉。

舜禹股份牵头的《饮用水水源新污染物治理关键技术装备研发》项目获得安徽省环保厅 2023 年安徽省省级环境保护科研项目立项（立项编号 2023hb0009）；《高速服务区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关键技术研究》项目获得合肥市 2022 年度第一批市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揭榜挂帅”项目资助（项目编号：GJ2022SH10）；2024 年 8 月，舜禹股份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北京工业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以及合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申报的《城市更新中污水系统治理低碳智慧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2024 年安徽省科技创新攻坚计划项目立项。未来，公司会进一步利用“天空地”新技术（卫星地图数字化地球技术、城市河流水质水动力模拟技术、CCTV 机器人管道溯源技术、无人机复核地貌特征技术等）三位一体进行大数据分析，结合舜禹智慧水务云平台，综合运用人工智能、数字孪生、数据超融合等先进技术，实现网厂河湖一体化智慧化运维，实时感知、智能分析、智慧决策。从顶层设计助力节水型城市创建，大幅降低运维成本，以民生为出发点，从水务系统角度为国家水生态环境系统治理和“双碳”战略目标探寻解决方案，实现节能低碳绿色发展由重点治理、被动治理到主动治理、系统转变。

（三）智慧运维服务业务。

为进一步延长节能环保产业链，优化企业现金流水平，公司大力发展供水和污水处理项目运维服务业务，企业于 2021 年 10 月入选工信部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所开发“智慧水务供水全域管理平台”入选 2022 年合肥市工业互联网创新应用示范项目，获批工信部先进计算典型应用案例。经过多年潜心发展，公司被安徽省发改委认定为“十四五”第三批省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试点企业，进入 2023 年安徽省服务业百强企业榜单。2022 年和 2023 年连续两年被中国水网评选为年度村镇污水处理领域领先企业。为进一步巩固智慧化运维服务市场地位，不断提升数字化转型效果。2024 年 3 月，公司与中山大学联合组建“住房城乡建设部乡村数字化技术重点实验室”，并获得国家住建部批复。2024 年 9 月，公司智慧水务供水全域管理平台获批安徽省工信厅 2024 年安徽省第十二批信息消费创新产品。公司将利用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积极开展美丽中国水环境系统治理领域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研究，以过硬的技术实力参与水务智慧化运维服务业务竞争。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从传统的二次供水设备研发生产起家，不断完善提升设备制造工艺，提高设备可靠性安全性，较好地保障了城镇居民供水。为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积极承担住建部科学计划项目，为城乡供水行业研发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该科研项目针对城镇供水管网系统现状和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发了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技术，开展了错峰供水硬件产品研发、软件平台搭建与核心算法攻关，形成了泵房机组供水量预测算法、管网运行变量关联性计算和供水管网整体错峰调度算法，编制并发布了《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工程技术规程》，实现了城镇供水智慧化调度的重大突破。该项目取得的科研成果超过预期目标。技术应用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显著。项目成果总体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入选工信部“2024 年度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典型应用案例”，是唯一入选的水务类装备产品，公司基于大模型、深度学习、计算机视觉等人工智能技术开发高端装备，着力持续打造若干城市级全域应用案例，通过供水全链条的多级协同调度，发挥规模效应，充分释放系统的节能降碳潜力。

构建私有云算力系统，集成智能计算、边缘计算等技术，赋能供水调度、环境仿真模拟等场景，增强“城市大脑”功

能。公司自主构建的私有云系统，并在合肥供水集团、杭州余杭水务控股集团等供水企业的指导和支持下，选择合肥市北城区、杭州市余杭等地区作为示范应用区域，以解决区域用水高峰期供水能力不足，城市整体供水系统的精准调控在二次供水泵房层面的缺失，以及智能化区域停水突发事件预警和缓冲保障机制尚未建立等痛点问题。借助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先进计算能力，大幅削减了该区域高峰期总流量，降低管网压力波动，有效改善水质，减少水厂能耗支出。入选工信部先进计算典型应用案例，是主管部门对节能错峰供水系统增强“城市大脑”功能的肯定。未来，舜禹股份将继续聚焦智慧城市算力基础设施和城市治理细分环节的计算服务体系，提升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大数据算法效率和自我迭代能力，围绕智能计算、边缘计算、高性能计算等先进计算技术产品赋能环境仿真模拟等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升城市规划建设能力和供水统筹调度能力。

近年来，公司由设备供应商发展成为升级为覆盖“城镇供水+污水处理+智慧水务”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提供设计、制造、运维全流程服务。在练好基本功的同时，积极探索供水和污水处理领域新的商业模式，发挥好服务型制造优势，深度融合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智慧化运维，大幅降低项目运维成本，提高项目效能，增强项目盈利能力，企业核心竞争力得以提升和巩固。在 2024 年成功牵头承担了安徽省科技创新攻坚计划项目——《城市更新中污水系统治理低碳智慧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通过本项目的研究，公司将在从顶层设计助力节水型城市创建，大幅降低运维成本，从水务系统角度为国家水生态环境系统治理和“双碳”战略目标探寻解决方案，实现节能低碳绿色发展由重点治理、被动治理到主动治理、系统转变。

为保持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积极搭建科技创新平台。先后获批安徽省农村水环境治理与水资源利用工程实验室、安徽省数字智能化二次供水成套供水设备工业设计中心、安徽省城乡供水安全保障和调度工程研究中心、安徽省智慧供水设备创新中心、住房城乡建设部乡村数字化技术重点实验室和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相关科技创新平台涵盖了技术研发、工业设计、加工制造和工程应用等全产业链，贯穿城镇供水、污水处理和智慧水务三大业务，为企业技术迭代更新、人才培养和项目实践奠定坚实基础。特别是国家级创新平台的获批，将有助于公司开展重大科技攻关和技术研发，承担更多国家和省部级重大科研任务、能力建设类项目，参与有关政策、标准、规范等研究和编制工作。在促进行业技术进步的同时，较好地打造了舜禹股份自有的核心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全球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各领域投资需求低迷等外部环境变化影响的情况下，公司业务受到一定挑战。面对挑战，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坚持“研发创新、业绩质量、精细化管理永远在路上”的理念，秉持“以科技创新改善人类生活用水品质”这一企业使命，致力于公司高质量发展。

舜禹股份核心业务聚焦于水务行业节能低碳技术研发、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大数据信息融合、智慧算法平台建设，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国家级“符合环保装备制造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相关技术和装备水平通过行业专家鉴定，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舜禹股份以供水为“基本盘”，同时向水环境治理领域深度拓展延伸，以智算低碳技术为核心，形成“供水+水环境治理”双轮驱动的业务模式，将企业打造成为高端装备制造、智慧水务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节能环保领域的创新驱动者和服务型制造标杆企业。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5,261.14 万元，同比下降 7.36%；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64.98 万元，同比下降 79.84%；公司业绩变动主要原因为：（1）受宏观经济环境、地方政府预算调整等因素影响，同时，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更加注重客户偿付能力、提高客户筛选标准，把控项目订单质量，公司新增取得污水处理项目订单有所放缓，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收入有所下降；（2）受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影响，客户付款延期，资金回笼周期进一步延长，公司回款金额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从而使得计提的减值损失有所增加；（3）公司上市后为提高市场竞争力，不断拓展业务布局，公司营销人员薪酬支出有所增加；同时，差旅费、业务招待费以及租赁及折旧费等市场宣传、渠道拓展等支出增加导致销售费用有所增加；（4）公司银行贷款增加使得财务费用有所增加；（5）公司为提升员工积极性，更好激励员工创造

价值，公司于 2024 年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并根据实施期间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导致公司管理费用、销售费用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以下重点工作：

（一）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全方位加强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舜禹股份自 2011 年成立以来，就始终将研发创新当成公司发展的最核心驱动力，以“为中国城镇供水智算低碳赋能、助力美丽中国水环境系统治理”为战略方向，始终重视技术创新在智慧水务领域的应用。公司已成功研发了多项核心技术，包括基于物联网的智能供水系统、分布式泵站群控平台以及水务大数据分析系统等。同时，自主研发的水务云平台已实现千万级设备接入能力，从而为智慧水务行业降本增效赋能。我们的“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通过算法优化实现了区域用水负荷的动态调节，在多个城市的实际运用场景中能有效削减高峰流量、降低管网压力波动、改善供水水质、实现节能降耗。

1、研发投入情况：保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是公司持续提升竞争力，确保长期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共计 28,158,651.8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0%。

2、知识产权情况：公司专注于污水处理领域，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竞争力。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共有专利及软著 363 件，其中发明专利 31 件（其中 1 件 PTC）；实用新型专利 184 项；外观专利 35 项；软件著作权 113 项。同时，公司还参与了 11 项国家标准的制定工作，目前《管网叠压供水设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效果评价技术要求》、《水回用导则污水再生处理技术与工艺评价方法》、《工业回用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导则》、《城镇供水单位节水管理规范》5 项标准已经发布实施，其余标准处于在编阶段。

3、研发人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引入高新技术人才，为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打造高效、创新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共计有技术、研发人员 105 名，占比为 15.26%。同时，公司还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山大学、北京工业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安徽建筑大学等多所高校开展合作，借助多方面力量，强化公司研发技术水平。

凭借丰厚的技术积累与专业化的研发团队，报告期内，公司工信部符合《环保装备制造行业（污水治理）规范条件》企业、工信部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均通过复核，并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2022-2023 年度“安徽省守合同重信用”AAA 级企业、2024 年安徽省服务业百强企业、2024 年合肥市制造业企业亩均效益领跑者、2024 年合肥市研学旅行基地等荣誉。产品创新方面，《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应用案例》入选工信部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典型应用入选案例（装备产品方向），智慧水务供水全域管理平台入选安徽省工信厅 2024 年安徽省第十二批信息消费创新产品，模块化污水处理系统（SY-PLUS）入选安徽省工信厅 2024 年绿色低碳技术，便携式临时应急二次供水设备、供水系统入选安徽省安全应急产品信息库（2024 年版）。科研方面，舜禹股份主持的《城市更新中污水系统治理低碳智慧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获批 2024 年安徽省科技创新攻坚计划项目立项。

（二）坚持“双轮驱动”，加强市场开拓

公司从事的二次供水领域主要运用 AI 技术，以国家级课题“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为支撑引领行业发展，通过自主研发与场景创新，依托“节能错峰、智算、低碳”等新质生产技术，构建水务行业数字化转型的核心竞争力，并以此驱动业务拓展和战略升级，主要业务方向围绕城市更新、城乡供水一体化、城镇供水设备设施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供水管网漏损监测治理、高品质饮用水、系统节水和运营维护等涵盖供水全生命周期管理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在污水领域是以科技驱动美丽中国水环境系统治理，依托省级科技攻坚计划重大专项“城市更新污水处理智慧低碳技术”、以及磁混凝、智能模块化污水处理系统等核心技术为驱动力，集研发、高端智能装备制造、投融资、施工和智慧低碳运维为一体的全生命周期服务商；业务方向主要深耕分散式污水处理、城镇污水处理、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中水回用、城市流域生态治理、厂网河湖一体化智慧运维等环保细分领域。

对于目前前沿 AI 技术，公司保持高度关注并已开始技术可行性评估。未来，公司计划选择业务场景进行概念验证，重点考察模型在非结构化数据处理和复杂系统优化方面的性能表现。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核心驱动力，任何有助于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能耗的先进技术都将被纳入我们的评估和应用范围。当前和未来，公司通过 AI 技术打造产业链生态系统，助力水务行业管理效能大幅提升。

（三）拓宽渠道建设，注重客户选择

公司坚持“营销为王”的战略定力，坚持产品技术领先的战术策略。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坚持聚焦核心产品的规模效益；坚持打造服务是核心的增长点；坚持以利润为核心的全面预算管理制度。秉承“拓宽一米、深耕百米”的经营市场理念，重点加大营销体系建设力度。坚守 H1、拓展 H2、谋划 H3 业务，加大市政管网运维和直饮水系统运维业务拓展力度，积极服务和对接城市更新、设备更新和环保督察主责单位。遴选适宜项目策划申请中央预算内生态环境投资补助资金，提高环保类项目运作质量和成效。调研“一带一路”地区水务市场空间和开发路径，采取自我拓展与“借船出海”并行策略，提前布局海外市场。借此做强核心业务、打造核心专长、建设核心市场、开发核心客户。不断优化更新节能错峰供水系统资料，提高市场认知度，增强客户接受度。结合供排水一体化发展趋势，基于供水企业资源优势，培育和拓展排水业务，进一步融合发展智能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充分发挥舜禹股份的技术提供、设备集成和金融支持的综合优势，在水务领域打出节能与降碳的组合牌。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52,611,401.01	100%	704,456,942.12	100%	-7.36%
分行业					
二次供水	356,655,942.29	54.65%	375,631,687.39	53.32%	-5.05%
污水处理	289,894,836.50	44.42%	321,674,091.67	45.66%	-9.88%
其他	6,060,622.22	0.93%	7,151,163.06	1.02%	-15.25%
分产品					
二次供水设备销售	303,636,142.33	46.53%	340,840,824.62	48.38%	-10.92%
二次供水综合运维	35,209,690.88	5.40%	21,012,942.38	2.98%	67.56%
二次供水其他	17,810,109.08	2.73%	13,777,920.39	1.96%	29.27%
污水解决方案	193,973,162.36	29.72%	260,857,835.86	37.03%	-25.64%
污水项目运营	95,921,674.14	14.70%	60,816,255.81	8.63%	57.72%
其他业务收入	6,060,622.22	0.93%	7,151,163.06	1.02%	-15.25%
分地区					
省内	587,779,144.61	90.07%	432,340,641.57	61.37%	35.95%
省外	64,832,256.40	9.93%	272,116,300.55	38.63%	-76.17%
分销售模式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二次供水	356,655,942.29	243,305,910.86	31.78%	-5.05%	-0.87%	-2.88%
污水处理	289,894,836.50	185,817,501.30	35.90%	-9.88%	-16.12%	4.77%
其他	6,060,622.22	3,568,967.29	41.11%	-15.25%	-8.00%	-4.64%
分产品						

二次供水设备销售	303,636,142.33	214,300,024.46	29.42%	-10.92%	-6.27%	-3.49%
二次供水综合运维	35,209,690.88	16,989,040.53	51.75%	67.56%	108.44%	-9.46%
二次供水其他	17,810,109.08	12,016,845.87	32.53%	29.27%	39.14%	-4.79%
污水解决方案	193,973,162.36	146,799,752.75	24.32%	-25.64%	-24.19%	-1.45%
污水项目运营	95,921,674.14	39,017,748.55	59.32%	57.72%	39.97%	5.16%
其他业务收入	6,060,622.22	3,568,967.29	41.11%	-15.25%	-8.00%	-4.64%
分地区						
省内	587,779,144.61	402,682,455.82	31.49%	35.95%	38.22%	-1.12%
省外	64,832,256.40	30,009,923.63	53.71%	-76.17%	-83.28%	19.67%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二次供水设备	销售量	台	990	1,159	-14.58%
	生产量	台	898	1,117	-19.61%
	库存量	台	40	109	-63.30%
污水处理设备	销售量	台	16	8	100.00%
	生产量	台	5	23	-78.26%
	库存量	台	13	22	-40.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备都是根据订单生产，订单量变化导致产销及结存量有变化。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 金额 (万元)	数量	未确认 收入金 额(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EPC	2	23,212.	2	23,212.			2	7,379.9	2	11,968.

		82		82				5		89				
合计	2	23,212.82	2	23,212.82			2	7,379.95	2	11,968.89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0%以上且金额超过 1 亿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长丰县 2022 年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项目	60,628.23	融资性分期收款项目	99.57%	5,650.28	56,138.57	0	是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投资金额（万元）	本期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0%以上且金额超过 1 亿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确认收入（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者年度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二次供水	材料费	191,316,632.60	44.22%	214,678,833.79	45.60%	-10.88%
二次供水	分包	34,874,151.28	8.06%	17,488,576.94	3.71%	99.41%

二次供水	其他	5,902,562.82	1.36%	4,819,583.96	1.02%	22.47%
二次供水	人工	11,212,564.16	2.59%	8,447,522.17	1.79%	32.73%
污水处理	材料费	70,239,098.38	16.23%	36,400,143.51	7.73%	92.96%
污水处理	分包	76,287,068.87	17.63%	157,647,933.62	33.48%	-51.61%
污水处理	其他	25,732,673.94	5.95%	16,832,727.11	3.58%	52.87%
污水处理	人工	13,558,660.11	3.13%	10,635,533.60	2.26%	27.48%
其他	其他	3,568,967.29	0.82%	3,879,467.89	0.82%	-8.00%
合计		432,692,379.45	100.00%	470,830,322.59	100.00%	-8.10%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人工费、分包、其他构成。其中污水处理业材料、分包占比变化较大主要系公司污水解决方案收入下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4 年 3 月份收购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98.04%的股权。
2024 年 2 月新设立子公司安徽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2024 年 11 月新设立子公司西藏门禹水务有限公司，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68,691,451.3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1.1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单位一	74,960,391.34	11.49%
2	单位二	53,253,072.84	8.16%
3	单位三	51,028,220.91	7.82%
4	单位四	45,943,907.39	7.04%
5	单位五	43,505,858.87	6.67%
合计	--	268,691,451.35	41.1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1,114,990.2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3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单位一	45,020,679.92	12.30%
2	单位二	29,584,575.63	8.09%
3	单位三	14,289,585.43	3.91%
4	单位四	11,350,091.78	3.10%
5	单位五	10,870,057.48	2.97%
合计	--	111,114,990.24	30.3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4,621,265.32	44,594,284.61	22.48%	主要系公司加强营销渠道建设，销售人员增加导致薪酬费用、招待费、差旅费增加和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导致股权激励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53,892,827.97	51,630,688.66	4.38%	
财务费用	24,694,201.71	19,117,199.39	29.17%	主要系公司银行贷款规模增加
研发费用	28,158,651.83	27,798,648.06	1.30%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	本项目旨在研发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聚焦于 DMA 分区计量与漏损控制系统、供水管网压力平衡智能调度技术以及系统碳减排方法学开发三个关键子课题，以全面提升城市供水系统的高效性、稳定性与可持续性。	在研	DMA 分区计量与漏损控制系统通过实时监测与智能分析精准定位管网漏损点，降低水资源流失及运维成本；压力平衡智能调度技术基于用水需求动态调节泵阀，实现管网压力优化，保障供水稳定并延长管网寿命；碳减排方法学通过全生命周期能耗建模制定减排策略，推动供水系统绿色转型，实现环境效益与经济效益协同发展，助力城市低碳建设。	该系统的研发将推动舜禹股份在技术、市场、政策等多层面实现跃升，巩固其作为“专精特新”小巨人的行业地位。长期来看，该系统有望成为公司新的增长引擎，助力其在智慧水务领域的全球竞争中占据先机。
管网、供水一体化 GIS 平台的研发	提高农村污水场站处理效率及运营管理水平，减少人员日常运	在研	为公司的信息化运维巡检提供辅助工具，提高管理水平，降低	运行维护便捷化、无人化、透明化，有效降低运营成本，减轻

	维频次，降低综合运维成本。提高水表智能化程度，提升智能水表市场占有率。		运维成本。在智能水表方面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附加值，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工作负荷，减少人员数量，提升管理水平。智能水表与公司提供的整体解决方案相结合，为水务公司提供高价值服务。
新型节能水泵系列研发	1、具有监测水泵振动噪音温度等信息的智能水泵的研发。 2、新型二供调蓄水箱（无拉筋）的应用开发。 3、新型一体化户外泵站的系列开发。	在研	（1）新型节能水泵的研发 （2）开发一种矩形无拉筋调蓄水箱和圆柱体调蓄水箱 （3）户外一体化产品系列化和地理式户外泵站	本项目通过研究新型二供调蓄水箱和新型一体化户外泵站，降低设施运行维护成本和提高设施运行效率，智能水泵还能带来显著的经济效益。该项目积极响应国家相关政策，降低社会运营成本，提高企业良好形象，为企业的绿色发展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
工业废水处理关键技术开发及应用研究	1. 随着工业化进程的加速，大部分现有污水处理技术难以满足排放标准，急需升级改造。 2. 通过结合公司自有优势，建立一套具有代表性的核心工业废水处理技术，有助于拓展在相关行业工业废水处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	在研	（1）通过工业废水试验平台，分别开发一套适用于食品加工及印染废水的工艺包，工艺包要做到优于传统工艺效率。 （2）通过工艺包及结合公司自有优势，基于 CFD 模拟模型设计开发一套适用于食品加工及印染废水的工艺装备设计图纸，建立一套具有代表性的核心工业废水处理技术。	（1）需要聚焦具有代表性、市场需求量大的废水，攻关核心处理技术，使公司在特定领域专业化。 （2）打造公司在特殊领域内工业废水处理解决能力，加强技术储备，增强公司在特殊领域内的市场竞争优势。
立体多效生态污水处理系统工艺优化及产品开发	污水生态处理具有环保、经济和高效等特点，在未来会拥有广阔的市场，该课题的研究有助于公司在污水生态处理方面市场提前布局，积累相关经验，以便为公司后期水环境类项目（河道、黑臭水体、人工湿地和小流域治理）更好提供技术支持。	在研	（1）小型人工湿地系统深度净化一体化设备出水：将公司食堂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一体化设备初步净化和小型人工湿地深度进化后，达到地表水质标准。 （2）“水下森林”技术研究：增加水塘水体透明度，积攒“水下森林”技术经验，形成“水下森林”技术工艺包。 （3）研发一套以“生物+生态”组合工艺处理农污处理装置：低能耗、低成本、出水稳定。 （4）一体化设备升级改造技术研究：研发一套硫自养反硝化脱氮罐装置。 （5）污水处理厂尾水	污水生态处理技术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场景，目前，水生态治理修复行业在我国的市场规模不断增加。根据相关统计数据，2022 年我国水生态治理行业规模达到 200 亿左右，2023 年市场规模超过 230 亿，预计 2028 年将突破 400 亿元人民币，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10%。通过课题研究，积攒污水生态处理经验，加强技术储备，为公司未来污水生态处理项目提供更好的技术支持。

			湿地技术研究：合理控制水生动物的投放比例数量，尾水湿地藻类明显减少，保持生态平衡。	
分质供水系统工艺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	从新型水处理技术和新产品开发两个方面为公司在管道直饮水产品开发方面提供强有力的支撑。项目研发成功后可实现 1 款产品的优化更新，和 3 款新产品的落地，并形成标准化和系列化	在研	(1) 4 种产品样机，其中 1 种产品系列化，1 种产品分 3 档； (2) 建成一套中试应用场景； (3) 相比现有产品，成本降低 10%以上，申报发明专利 1 项。	通过多样化和标准化的产品来提高企业在直饮水方面的竞争力，更能积极快速的响应市场及客户需求，对于标准化产品更有利于企业实现规模效应，既能降低生产成本，也能减少交付周期，对公司未来在直饮水领域的产值贡献度具有重要意义。
村镇净水技术研究与产品开发	该项目分为两个方向研究，分别从新型水处理技术和新产品开发两个方向为公司在村镇供水技术及产品力的开发方面提供强有力的支撑。项目研发成功后可形成适用于低温低浊微污染源水的深度处理技术，并模块化设计出一种能快速部署、灵活扩容并智能化管理的净水设备。	在研	以期形成 1-2 条低温低浊微污染源水处理技术路线和系列化超滤净水设备工艺包并申请相应的技术发明专利	适用于低温低浊微污染源的水处理技术的研究可以为公司提供区域性难题解决方案，模块化的净水设备开发可推动超滤技术在村镇的普及应用，增加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拓宽我司技术服务领域及产品系列，扩大业务范围，助力公司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二次供水设备多泵型匹配节能优化研究	1、大小泵匹配设备水泵如何配置可以有效降低设备的能耗。 2、我公司研制的节能错峰供水装置与市面上的管中泵设备、大小泵匹配设备等主要二次供水节能设备节能效果优劣比较	在研	(1) 大小泵匹配装置能耗比常规设备能耗降低 15%-20%； (2) 测试节能错峰供水设备的能耗与正常设备、管中泵设备和大小泵匹配设备的能耗对比。	本项目通过研究大小泵匹配设备中水泵的配置方式来降低二次供水能耗，提供更加精确的配置方式，来降低二次供水能耗，进而与管中泵设备和节能错峰设备进行对比。该项目积极响应国家相关政策，降低社会运营成本，提高企业良好形象，为企业的绿色发展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
基于高性能膜的直饮水设备研发	开发具有高水通量、孔径分布窄，且截留能力高的 NF 膜，优化膜表面荷电性质，实现对新污染物的高效去除，为我国饮用水安全提供保障。	在研	(1) 自主研发 1 项 NF 膜的改性技术，提升 NF 膜对新型污染物的截留效果； (2) 搭建一套膜性能评价装置，用于评价水处理膜的性能； (3) 设计一套以 NF 膜为核心的直饮水工艺； (4) 完成直饮水装置	(1) 技术优势与核心竞争力提升； (2) 对直饮水市场及纳滤膜市场产生影响，并带动公司业务增长潜力。 总之，高性能膜的推出不仅是单一产品突破，更是公司从“制造型”向“技术解决方案型”转型的关键里程

			的中试实验，为一体化直饮水设备的开发提供参考。	碑。
装配式模块化污水厂研发	我司曾承建下塘应急水厂、水家湖应急水厂等应急污水处理项目，但是在此过程中并未形成我司专有工艺技术及工艺包设计，相较于其他公司如普氏等，未形成标准化、集成化、模块化、成熟的产品设备及工艺，因此立足于公司现状，为公司应急污水处理项目提供支持并拓宽产品线。	在研	(1) 设备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一级 A 指标要求； (2) 污水处理综合成本（设备投资、占地、运维、人工成本等）较常规污水处理设备降低 10~20%。	装配式模块化污水厂研发项目是我司深化环保装备领域布局、构建多元化产品矩阵的重要举措。该项目以工业化预制、智能化集成为技术核心，整合三维建模、低碳节能工艺等前沿技术，形成了核心工艺包，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下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的政策导向。
复杂场景节能错峰智慧算法研究	尽管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已在多个城市进行了试点，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本项目针对系统应用时所遇到的问题，对核心算法进行改进，同时解决经济指标计算困难的症结。	在研	本项目主要研发以下 5 项内容： (1) 研究针对箱式叠压供水场景的节能错峰算法； (2) 研究针对地下水池-屋顶水箱供水场景的节能错峰算法； (3) 研究综合考虑水龄和供水总流量的多目标节能错峰算法； (4) 升级改造节能错峰实验基地，通过实验测算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的能耗降低数据； (5) 开发一套节能错峰算法管理软件。	该项目将推动公司在智慧水务领域的技术纵深发展，通过优化算法适应多样化供水场景的动态需求，可进一步提升供水系统的智能化调控能力，增强核心技术的竞争壁垒。算法的迭代升级将加速公司向综合服务商转型，以技术驱动运维效率提升，增强客户黏性，并为国际化市场提供更具适应性的解决方案。
城市更新中污水系统治理低碳智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针对一些污水处理厂以高能耗高物耗为代价实现减污减排、厂网信息化建设滞后等问题，本项目将以建设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为抓手，进一步提升污水处理厂能效水平和降碳能力，开展新污染物的检测及治理研究，系统规划城镇污水智慧管理。	在研	(1) 3 项关键技术：①水环境系统新污染物监测及治理技术，②污水处理低碳新工艺核心技术及③“厂网一体化”智慧运维管理系统； (2) 1 座万吨级低碳智慧污水处理示范工程（新建或改造）； (3) 1 座“厂网一体化”智慧运维管理平台。 本项目技术成果将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1) 加速公司在污水处理低碳智慧技术突破，强化公司在智慧水务领域的领先地位； (2) 该课题深度契合国家城市更新、管网改造等政策红利，助力公司抢占市场先机，拓展中央资金支持项目，提升品牌影响力； (3) 技术成果可通过优化能耗管理降低运营成本，并借助智慧水务平台推动“技术+服务”商业模式创新，增强盈利能力。
基于数字化的厂网一体化智慧运营管理系统开发	本项目统筹建设城镇污水处理厂与排水管网，强化厂网联动协调。以含泵站、视频监控、管网测绘、内	在研	(1) 开发基于数字化的污水厂一体化智慧管理原型系统一套。 (2) 申请国家专利不少于 2 项、申请软件	未来污水处理的考核关键是对污染物削减指标的考核，国家在建设好污水处理设施后，下一步发展

	窥检测视频、在线监测数据的污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为基础，集成智慧生产控制与运营系统，实现生产、运行、管理、维护全流程智能管控。通过信息互通、联动调度和有序管理，构建水质达标、绿色节能、环境舒适的现代化污水处理厂，提升排水系统整体效能与可持续运行水平。		著作权 1-2 项，发表至少 2 篇专业论文。	的重点是源头和管网，通过项目研发能够有效的通过信息化手段进行管理和呈现。
户外一体化污水处理站点周界入侵检测系统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常采用户外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尽管在大多数污水处理站点附近装有安防摄像头，但摄像头的功能仅限于固定角度的拍摄录像：污水处理站点是公共设施，因此建立站点周界入侵检测系统，识别误入指定区域的非运维人员并发出远离警告，是保障站点正常稳定运行的必要手段。	已结题	本项目研究基于视觉的户外一体化污水处理站点周界入侵检测系统，拟实现的目标包括： (1) 研究并开发指定区域的视觉周界入侵检测算法； (2) 研究并开发夜间、恶劣天气图像增强算法； (3) 研究并开发运维人员白名单算法； (4) 设计并研制具有周界入侵检测和白名单算法的边缘计算设备	(1) 提升安全防护能力，减少人为破坏风险，有效增强公司户外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安全防护能力，维护公司资产安全； (2) 项目的实施将推动公司在人工智能等领域的研发和应用能力； (3) 该技术能推动企业智能化升级，提升企业竞争力，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增强合作及商业伙伴的信任度。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5	104	0.9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26%	15.43%	-0.17%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6	62	-9.68%
硕士	27	20	35.00%
博士	4	2	100.00%
本科及以下	19	20	-5.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6	32	-18.75%
30~40 岁	66	60	10.00%
40 岁以上	13	12	8.3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8,158,651.83	27,798,648.06	23,496,488.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31%	3.95%	3.1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	0.00%	0.00%	0.00%

润的比重			
------	--	--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278,341.61	447,146,003.44	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384,842.07	733,183,255.91	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106,500.46	-286,037,252.47	2.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1,078,917.54	163,277,780.82	611.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9,471,098.06	467,683,458.41	19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392,180.52	-304,405,677.59	34.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149,309.20	1,137,039,089.60	-72.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64,308.60	249,049,216.57	-18.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985,000.60	887,989,873.03	-88.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13,659.89	297,546,942.97	-225.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611.11%，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和定期存单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190.68%，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和定期存单到期赎回；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 72.99%，主要系 2023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 225.53%，主要系公司缴纳保证金、构建固定资产和购买理财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流量与本年度利润差异较大主要系公司污水收入中融资性质分期收款项目还处于建设期，未到收款期。建设期相应付款较大导致现金流出较多。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	---------	--------	----------

投资收益	2,805,805.88	25.16%	主要系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48,684.12	20.17%	主要系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61,449,920.33	-551.10%	主要系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349,136.65	3.13%	主要系政府奖补	否
营业外支出	1,078,140.07	9.67%	主要系工伤赔偿	否
其他收益	15,874,356.87	142.36%	主要系政府奖补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6,970,212.75	7.59%	589,302,687.33	20.20%	-12.61%	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缴纳保证金和购建固定资产增加
应收账款	517,491,289.98	16.58%	408,578,270.74	14.00%	2.58%	主要系公司政府类项目回款周期延长
合同资产	5,666,740.17	0.18%	29,687,906.49	1.02%	-0.84%	主要系企业合并导致的变动
存货	65,221,781.92	2.09%	73,885,477.07	2.53%	-0.44%	
投资性房地产	17,842,811.39	0.57%	19,549,592.87	0.67%	-0.10%	
固定资产	249,208,461.74	7.98%	253,504,943.83	8.69%	-0.71%	
在建工程	35,536,479.24	1.14%	745,560.00	0.03%	1.11%	主要系公司本期建设募投项目
使用权资产	1,948,785.68	0.06%	2,505,581.60	0.09%	-0.03%	
短期借款	206,441,817.53	6.61%	39,941,490.28	1.37%	5.24%	主要系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增加
合同负债	19,079,617.86	0.61%	12,413,428.93	0.43%	0.18%	主要系客户预付款增加
长期借款	574,695,000.00	18.41%	706,859,999.99	24.22%	-5.81%	主要系公司归还银行贷款
租赁负债	1,406,331.88	0.05%	1,959,575.78	0.07%	-0.02%	
预付款项	4,863,264.20	0.16%	3,139,490.22	0.11%	0.05%	主要系公司预付的采购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78,714,210.65	2.52%	17,151,803.43	0.59%	1.93%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保证金增加
应付票据	21,229,909.97	0.68%	14,200,000.00	0.49%	0.19%	主要系本公司采用票据支付货款的方式增

						加
其他应付款	8,570,744.69	0.27%	2,011,093.56	0.07%	0.20%	主要系本期企业合并往来款增加
预计负债	17,278,240.48	0.55%	12,218,260.27	0.42%	0.13%	主要系融资分期收款项目逐步进入运营期，确认可用性服务费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90,966,526.94	2,248,684.12			645,000,000.00	657,221,868.21		180,993,342.85
金融资产小计	190,966,526.94	2,248,684.12			645,000,000.00	657,221,868.21		180,993,342.85
上述合计	190,966,526.94	2,248,684.12			645,000,000.00	657,221,868.21		180,993,342.8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5,323,945.79	35,323,945.79	冻结	保函保证金、股票回购款、承兑汇票保证金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 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2,804,713.02	249,168,310.43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合计	288,128,658.81	284,492,256.22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3,927,550.4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 资公 司名 称	主要 业务	投资 方式	投资 金额	持股 比例	资金 来源	合作 方	投资 期限	产品 类型	截至 资产 负债 表的 进展 情况	预计 收益	本期 投资 盈亏	是否 涉诉	披露 日期 （如有）	披露 索引 （如有）
安徽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增资	2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0.00	否	2024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西藏	生态	新设	7,00	70.0	自有	不适	不适	不适	不适	0.00	0.00	否	2024	巨潮

门禹 水务 有限 公司	保护 和环 境治 理业		0,00 0.00	0%	资金	用	用	用	用				年 10 月 25 日	资讯 网 (ht tp:/ /www .cni nfo. com. cn) 《关 于公 司拟 对外 投资 设立 合资 公司 的公 告》 (公 告编 号: 2024 - 077)
合计	--	--	27,0 00,0 00.0 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 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3 年 07 月 27 日	86,147.88	73,748.54	1,909.88	27,234.85	36.93%	0	0	0.00%	47,478.53	购买理财及存放在公司专户	0
合计	--	--	86,147.88	73,748.54	1,909.88	27,234.85	36.93%	0	0	0.00%	47,478.5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 1,909.8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7,234.85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46,513.69 万元，收到理财产品收益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并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946.41 万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8.4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47,478.53 万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金额为 42,5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4,978.53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07 月 27 日	微动力智能一体化水处理设备扩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0,211.41	10,211.41	1,259.43	1,473.63	14.43%	2026 年 07 月 27 日			不适用	否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07月27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6,136.48	6,136.48	335.29	335.29	5.46%	2027年07月27日			不适用	是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07月27日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7,730.25	7,730.25	315.16	1,425.93	18.45%	2027年07月27日			不适用	否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07月27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3,000	13,000		13,000	100.00%	2023年09月14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078.14	37,078.14	1,909.88	16,234.8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07月27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2,000	22,000		11,000	50.00%	2025年05月31日			不适用	否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07月27日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暂无	否	14,670.4	14,670.4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6,670.4	36,670.4		11,000	--	--			--	--
合计				--	73,748.54	73,748.54	1,909.88	27,234.85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均在建设过程中，尚未实现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实际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募集资金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及研发课题进行调整。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		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情况	案》，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11,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969%。2023 年 9 月，公司完成使用超募资金 11,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工作。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人民币 11,0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969%。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该部分超募资金 11,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自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每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均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渠道变化，进一步加强市场营销建设，重新调整“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及内部投资结构。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3 年 8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发行费用。截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1,232.91 万元，已经容诚专字[2023]230Z2686 号报告鉴证，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 202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支付募投项目人员等费用时，预先核算好需要使用的募集资金，同时在支付的当天公司财务部对相关费用提出申请，经审批后由募集资金专户转款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再由自有资金账户进行统一支付。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累计余额为人民币 42,500.00 万元，均尚未到期；其余 4,978.53 万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之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 7,730.25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营销渠道建设项目”。该募投项目拟在杭州、厦门、武汉、南京、成都、天津、南昌、六安、滁州、宿州、徐州等城市设立分公司或营销中心，实现公司营销网络的建设升级，提高公司业务能力和服务能力。 公司自 2023 年 7 月上市以来在实施“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的过程中，存在超出前述实施地点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即为了扩大京津冀以及福建区域的市场影响力，在毗邻天津的北京、毗邻厦门的福州使用募集资金购置办公场地、车位及办公场地装修等，未经董事会审议及披露。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渠道变化，进一步加强市场营销建设，重新调整“营销渠道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及内部投资结构，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补充审议。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办公场地装修、购置车位的相关费用已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待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进行支付；使用募集资金购置办公场地的费用由于涉及房产资金监管账户，款项难以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但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补充审议通过，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9,200,000.00	283,387,372.31	53,091,475.92	26,326,574.20	905,920.17	680,308.45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65,529,100.00	274,428,207.12	54,568,284.48	13,426,953.84	-9,172,666.55	-6,804,660.71
安徽舜禹智慧水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与开发	10,000,000.00	1,955,926.91	1,232,806.63		-172,710.65	-172,421.21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21,495,300.00	667,873,659.56	126,243,755.74	14,489,121.40	6,695,172.72	5,021,596.63
聊城舜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0,000.00	30,319,466.69	24,173,397.99	7,262,061.97	-826,571.41	-826,571.41
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25,500,000.00	78,943,659.79	23,667,433.93		-1,691,946.32	-1,271,609.24
安徽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40,000,000.00	509,099.50	-96,647.99	377,358.49	-1,096,647.99	-1,096,647.99
西藏门禹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000.00	6,996,247.75	6,996,247.75		-3,752.25	-3,752.2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外购	扩大了公司污水处理和运维业绩
安徽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对公司扩大污水业绩有积极影响
西藏门禹水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对公司扩展西藏区域市场有积极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供水设备和系统化应用市场空间广阔。

城镇建筑二次供水环节涉及到的主要设备有加压给水系统、消毒系统、远程监控系统、管道及管件、阀门等,其中加压给水系统为二次供水环节的主要单元,水泵为该环节的核心设备。舜禹股份作为以泵为核心产品的高端装备制造商,从单一的泵组件供应商,逐渐向二次供水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提供从设计施工、设备制造、供货安装、调试运行以及管理与维护的一站式服务,发挥服务型制造企业优势。

舜禹股份作为设备供应商,为供水企业提供硬件、软件和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合作关系的日益紧密,舜禹股份充分利用现有的营销渠道资源,发挥综合服务能力,业务逐渐延伸至水厂、管网等上游环节,如一体化水厂、智能投加、管网漏损控制、加压泵站等,进一步拓展了业务链条。

近年来,舜禹股份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应用,实现技术产品化,产品集约化、智慧化和绿色化,不断引领供水行业的发展趋势。集约化,即高度集成,如一体化泵房,将供水机组、水箱、数据收集远传系统、消毒系统、视频安防系统、水质监测系统、流量检测系统等集成在一起,具有节省占地空间,使用维护便捷等特点;智慧化,则是在二次供水环节配套数字化设备,搭载智能模块,搭建智慧平台,实现二次供水泵房的智慧化运行与维护,提升工作效率、节省人工成本;绿色化,即节能化,通过智能控制或一些其他的创新性技术,实现节能降耗。

舜禹股份在供水领域通过技术创新,实现技术突破,不断创新业务模式,与同行开展差异化竞争。在新建建筑规模压缩的背景下,公司广泛开展调研,摸索和验证城市更新中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备建设和运维服务需求,整合居民用水安全保障的成熟方案。借此,舜禹股份由设备供应商向供水全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服务单一化向系统化转变,由项目被动争取向专业咨询方案提供商转变,与客户粘性更强。

“双碳”战略为供水系统化管理提供更为广阔的应用场景

2020 年我国明确提出 2030 年碳达峰和 2060 年碳中和的“双碳”目标,中央和地方近两年来频繁印发相关政策,指导各行各业节能降碳。供水行业作为城乡建设领域重要的民生基础,系统节能降耗规模效应突出。供水领域的碳排放主要来源于机械电力消耗,二次供水因涉及加压功能,其耗电量在整个供水链条中占比较大,设备点多面广,对其绿色化、低碳化的设备和技术方案要求更为紧迫。公舜禹股份结合广泛调研各地供水设施和管理现状,详细制定“一城一策”,推进节能错峰智慧供水系统在迭代升级中广泛应用,并在持续优化中进一步节能降碳,助力市政领域“双碳”战略目标的实现。

数字化转型成为舜禹股份快速发展的内驱力

2021 年《城镇水务 2035 年行业发展规划纲要》提出,“到 2035 年,基本建成安全、便民、高效、绿色、经济、智慧的现代化城镇水务体系”。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出发,立足韧性城市保障需求和水务业务管理能力,水务行业未来将在水环境、水处理和供水服务等各个业务领域实现数字化转型。可以说,数字化转型是支撑传统水务行业突破短板、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路径与核心要务。作为城镇供水行业的主体,多数地方供水企业均面临国企改革的重要任务,数字化转型是其中的必选环节。

据权威机构研究分析,到 2025 年智慧水务市场空间将超过 300 亿元,智慧水务市场空间逐年增长趋势较为明显,2030 年在增速最快的模型下有望达到 500 亿元。从市场规模预测来看,智慧水务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扩大化,智慧水务将

迎来爆发式增长。公司将基于信息技术，提升运营技术，储备数据技术，构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智慧水务综合管理平台，并由数字化向数智化跃升，基于智慧水务向智慧水利方向拓展，持续扩充涉水业务体量。

水务市场业务潜力巨大

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行动方案》指出要推进污水、管网、垃圾处理设施等相关领域基础设施的更新和改造，意味着多个利好环境产业的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市场即将释放。研究报告显示，水务领域经历二十年市场化快速发展后，已从规模扩张进入存量提质时代，存量资产的高质量运营成为行业的重点关注方向。一方面，在提质增效、原位扩容等需求下，工艺路线升级带来的技术产品需求已在快速释放；另一方面，在低碳化下，节能设备的改造（例如搅拌器、风机、泵的节能改造等）、智能系统的赋能（例如智能曝气设备、智能药剂投加设备、智能视频设备等）、再生资源的利用（例如再生水的分质供水、污泥资源化等）受到行业的高度关注。据统计，待改造水厂规模在 5000 余座，市场空间将陆续释放。此外，伴随着水务基础设施的周期性发展，特别是随着特许经营权临近到期，未来污水处理厂站必然会迎来“6-10”年一轮的设施改造需求，监测类设备、通用类设备、以及部分工艺类设备更新需求将进一步释放，舜禹股份积累的大型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维经验，将在厂站提标改造和运维管理市场竞争中更具优势。

综上所述，公司将依托总部基地的五大智造中心和在建的数字化车间以及持续研发投入，做好水务装备研发、设计、智造、安装、调试和智慧运维服务。基于智慧水务研究院人才和项目管理经验优势，为各地水务企业和地方主管部门提供综合解决方案，提升供水安全保障能力，增强供水管网系统化、智能化和绿色化安全保障与调度能力，不断解决客户难点、痛点和堵点。在此过程中不断加强渠道建设，扩大业务版图，抢占节能错峰系统应用场景的制高点。强化精细化管理，提升管理效率和盈利水平。公司将坚决贯彻“两山理论”，践行“匠心智水、绿色生活”的核心价值观，以“智算赋能城镇节水低碳，科创驱动净水系统治理”为落脚点，以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为国家实现“双碳”战略贡献力量，引领水务行业节能环保装备制造和智慧低碳新变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08 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舜禹股份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2023 年年度业绩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舜禹股份：2024 年 5 月 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并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并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并通过各种途径和方式，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相关议程均符合法规规定，见证律师列席历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治理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报告期内 1 名董事因工作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已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各位董事积极参加相关岗位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公司董事的责任和义务，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开展，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对应的工作条例，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所有监事均能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岗位培训，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授予的职责和权力，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规范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以及董事会及其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与核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同时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

报》《经济参考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媒体，并在公司官方网站开办了“投资者关系”专栏，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六）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内部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及重大事项筹划期间，都严格遵守保密义务。

（八）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利益相关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均按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关系清晰，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独立拥有土地、房产、设备、专利和专有技术等资产及经营设备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和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越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下属企业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并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体系，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依法纳税，能够做到财务独立决策。

（四）机构独立

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组织机构健全。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组织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业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的营销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8.85%	2024 年 03 月 15 日	2024 年 03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4.02%	2024 年 05 月 17 日	2024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79%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94%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邓帮武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56,100,000				56,100,000	无
李广宏	男	58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2,900,000				2,900,000	无
沈先春	男	49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100,000				100,000	无
张义斌	男	58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无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7 年 02 月 11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侯红勋	男	48	董事	现任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无
刘启斌	男	56	董事	现任	2018 年 05 月 10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无
施阳生	男	40	董事	离任	2018 年 05 月 10 日	2024 年 11 月 15 日						无
贺宇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无
罗彪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无
李静	女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无
潘军	男	3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无
叶从磊	男	36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30,000				30,000	无
李威	男	37	监事	现任	2020 年 05 月 08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						无
陈前宏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 年	2025 年	100,00				100,0	无

					07 月 15 日	07 月 14 日	0				00	
合计	--	--	--	--	--	--	59,230,000	0	0	0	59,23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非独立董事施阳生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施阳生	董事	离任	2024 年 11 月 15 日	个人原因
侯红勋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11 月 15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邓帮武先生，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国国立路桥学校-法国国立民用航空学校 EMBA，硕士研究生学历。1992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0 月，就职于安徽省金寨县电子磁性材料厂，任设备科科长；1999 年 11 月至 2002 年 5 月，就职于深圳东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任售后服务部经理；2002 年 6 月至 2006 年 3 月，就职于上海晨天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6 年 4 月至 2015 年 8 月，就职于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和天津宏捷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任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舜禹股份，任董事长、党委书记，受聘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村镇建设智库农村污水治理专业委员会委员，任安徽省环保联合会副主席，任长丰县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理事长。

李广宏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1988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历任中国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主任、中国银行合肥分行三孝口支行行长、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合肥高新区支行行长、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就职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任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舜禹股份，任董事、总经理。

张义斌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86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历任安徽省金寨县财政局预算总会计、财政所所长、农业综合开发办主任；1999 年 1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安徽省金寨县燕子河镇党委副书记（挂职）；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安徽省金寨县长岭乡党委副书记、乡长；2005 年 5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安徽省金寨县响齐办事处主任、党委书记；2006 年 10 月至 2015 年 2 月，历任安徽省旅

游集团资产运营部、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安徽省华侨饭店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7 年 2 月加入舜禹水务，历任舜禹水务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舜禹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沈先春先生，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就职于合肥荣事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西北区域财务部助理会计师、河南分公司财务经理、安徽分公司财务经理；2005 年 12 月至 2007 年 5 月，就职于深圳市天音通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任财务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1 月，就职于芜湖新联造船有限公司，任资金科科长；2008 年 2 月至 2013 年 9 月，就职于合肥长城制冷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任财务总监；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舜禹股份，任董事、财务总监。

刘启斌先生，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1992 年 7 月至 1996 年 7 月，就职于中铁十四局集团电务工程处，任通信技术室主任；1996 年 8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任部门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1 月，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八研究所，任项目经理；2004 年 12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职于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发展部门主任；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10 月，就职于安徽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部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安徽云松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2024 年 10 月，任安徽创谷工社科技孵化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董事。

侯红勋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员，注册环保工程师，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博士研究生学历。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领军人才，第三批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领军人才。2008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研究员；2017 年 3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中节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研究员；2024 年 10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董事、总工程师。

罗彪先生，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10 月，历任安徽省政府研究室办公室主任助理、国际经济处副处长、市场处副处长（主持工作）；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9 月，历任中国社科院工业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07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 MBA 中心副主任、MPM 中心主任、EMBA 中心主任，副教授；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独立董事；2021 年 3 月至今，任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贺宇先生，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学系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8 月至 1996 年 8 月，任沈阳化工学院教师；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7 月，于北京大学攻读硕士学位；1998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中信律师事务所律师；2000 年 1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北京市硕丰律师事务所律师；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北京市理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7 年 8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北京市铭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2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安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0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独立董事。

李静女士，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0 年 8 月至 2000 年 9 月，昆明电冰箱厂任职员；2003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历任热力工程设计公司会计、财务室主任；2011 年 9 月至 2023 年 4 月，历任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审计中心主任、审计与内控部经理、结算中心主任；2023 年 12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潘军先生，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环境科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历任给排水工程师、技术部主管、研发部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4 月，就职于舜禹水务，任研发部经理、监事；2017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舜禹水务环保技术部经理、监事，2020 年 7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总经理助理、监事会主席。

叶从磊先生，198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物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任生产一部技术员、主管；2015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0 月，就职于舜禹水务，任生产一部主管、监事；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舜禹水务生产二部副经理、监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控制系统智造中心经理、监事。

李威先生，198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1 月，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电气工程师；2013 年 2 月至 2014 年 11 月，就职于安徽益佰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任电气工程师；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任技术一部自动化电气工程师；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舜禹水务，任电气技术部经理；2020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李广宏先生，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2、任职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张义斌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参见本节“2、任职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沈先春先生，财务总监，简历参见本节“2、任职情况”之“（一）公司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陈前宏先生：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 年 3 月至 2008 年 3 月，就职于安徽金寨将军磁业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采购、销售经理；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就职于天津晨天自动化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任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舜禹有限，任副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20 年 5 月，就职于舜禹水务，任董事、副总经理；2020 年 5 月至今，任舜禹股份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帮武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8 月 17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舜禹股份 7.31%股份。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帮武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8 月 17 日		否
邓帮武	长丰县节能环保产业协会	理事长	2022 年 03 月 08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朗坤物联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否
刘启斌	合肥君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3 月 16 日		否
刘启斌	合肥倍豪海洋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7 月 11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云松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0 年 11 月 18 日		是
刘启斌	合肥鼎旭信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10 月 09 日		否
刘启斌	滁州中安	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	2016 年 01 月 29 日		否
刘启斌	池州中安	执行事务合伙人之委派代表	2016 年 06 月 14 日		否
刘启斌	中盐安徽红四方锂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5 月 08 日		否
刘启斌	武汉众宇动力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3 月 03 日		否
刘启斌	合肥中科重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6 月 07 日		否
刘启斌	滁州中安辰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8 年 10 月 31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南国冷热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否
刘启斌	梯升科技发展	董事	2015 年 06 月 18 日		否

	(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日		
刘启斌	安徽众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2 月 12 日		否
刘启斌	池州市安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5 月 17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中科太赫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菁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28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尚欣晶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7 月 28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云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2 月 04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智泓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11 月 05 日		否
刘启斌	池州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7 月 20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8 月 19 日		否
刘启斌	安徽创谷工社科技孵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2024 年 10 月 12 日		否
刘启斌	合肥机数量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6 月 05 日		否
施阳生	合肥兴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0 年 04 月 01 日		是
施阳生	合肥明诺致诚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之委派代表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否
施阳生	安徽国创兴泰智慧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之委派代表	2021 年 05 月 10 日		否
施阳生	安徽兴泰租赁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之委派代表	2022 年 03 月 14 日		否
施阳生	安徽贝意克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否
施阳生	安徽兴新创新促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之委派代表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否
李静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7 年 08 月 25 日	是
李静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0 月 11 日	2029 年 06 月 30 日	是
罗彪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6 月 09 日	2028 年 06 月 09 日	是
罗彪	合肥工业大学	管理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2019 年 12 月 09 日		是
罗彪	阳光智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2 月 28 日		是
罗彪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1 月 03 日		否

贺宇	北京安杰世泽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12 年 11 月 05 日		是
贺宇	北京玉润公益基金会	理事	2017 年 01 月 10 日		否
贺宇	恒烁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7 月 25 日		是
贺宇	染色质（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6 月 17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决定，公司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管理机构。

（二）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履职情况、岗位重要性、岗位职级等，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完成情况等综合确定，独立董事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

（三）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已按薪酬标准实际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邓帮武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78.66	否
李广宏	男	58	董事、总经理	现任	90.61	否
张义斌	男	58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35.97	否
沈先春	男	49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50.36	否
刘启斌	男	56	董事	现任	0	是
施阳生	男	40	董事	离任	0	是
侯红勋	男	48	董事、总工程师	现任	135.47	否
贺宇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罗彪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李静	女	57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潘军	男	3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40.89	否
叶从磊	男	36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9.64	否
李威	男	37	监事	现任	25.02	否
陈前宏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31.96	否
合计	--	--	--	--	532.58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25 日	2024 年 01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26 日	2024 年 02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9 日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4 日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07 日	2024 年 05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6 日	2024 年 08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4 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5 日	2024 年 1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邓帮武	9	7	2	0	0	否	4
李广宏	9	6	3	0	0	否	4
张义斌	9	9	0	0	0	否	4
沈先春	9	7	2	0	0	否	4
李静	9	0	9	0	0	否	4
罗彪	9	2	7	0	0	否	4
贺宇	9	1	8	0	0	否	4
刘启斌	9	1	8	0	0	否	4
施阳生	7	1	6	0	0	否	3
侯红勋	2	2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财务状况及其他对公司发展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积极提出建议，在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静、施阳生、罗彪	6	2024 年 01 月 12 日	《关于<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11 日	1、《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变更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不适用
			2024 年 07 月 15 日	《关于<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不适用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无	不适用

					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		
			2024 年 10 月 14 日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不适用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邓帮武、李静、贺宇	4	2024 年 02 月 26 日	1、《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11 日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不适用
			2024 年 05 月 07 日	1、《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2、《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不适用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不适用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邓帮武、贺宇、罗彪	1	2024 年 10 月 14 日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一致通过了相关议案。	无	不适用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5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8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8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3
销售人员	201
技术人员	105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105
合计	68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硕士	45
本科	209
大专及以下	430
合计	688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国家和地方劳动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正式劳动合同。我们承诺为员工提供稳定且合理的薪酬，并全面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确保员工的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为了促进公司的高效运作和持续发展，我们将企业利益与员工福祉相结合，建立了一个完善且公正的薪酬管理体系。员工的薪资与其岗位的价值和个人绩效紧密相连，通过综合考虑薪酬和绩效评估体系，并配合完备的福利保障，我们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实现以合理竞争为核心的人才选拔机制。我们积极配合当地政府的劳动保障诚信政策，自觉形成一套规范化、约束性、激励性和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管理模式，以提升公司整体的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公司秉承以人才为本、业绩为导向、成本效率为关键的薪酬管理理念，致力于构建一个完整、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这一体系不仅包括固定的月薪，还包括与绩效挂钩的奖金、年终奖以及多项福利补贴等多元化薪酬组成部分，同时提供全面的员工保障和关怀福利，确保员工得到公正和激励。我们每年都会综合考虑市场动态、行业趋势和地区竞争环境，对薪酬水平进行全面回顾。基于公司业绩目标的实现情况和预算限制，我们制定年度薪酬调整计划。在具体实施中，我们将参照员工的个人绩效、市场薪酬水平以及岗位的重要性，做出公正合理的薪酬调整决策。

3、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注重员工培训和人才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新员工培训，针对校招、社招新员工量身定制岗位带教计划。培训内容覆盖行业市场前沿、产品技术与应用等。培训形式包含集中授课、现场实训、集中参访等。公司高管重视并亲临指导，技术部门参与授课教学。通过为期两周的集中培训，配合后续部门实施“师带徒”带教计划，帮助新员工快速进入职业角色，为快速提升工作能力打下了坚实基础。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在岗人员能力建设。结合员工个人发展情况，采用线上视频学习与线下学习相结合的方式，通过“营销大客户案例萃取”项目，集合了营销骨干的实战分享，重点对公司新营销人员、管理干部和后备干部进行培训。

此外，公司持续建设内部优质讲师团队，通过“金牌内训师”项目打造公司最优学习资源。目前已建立第一批 22 位公司级内训师，开发出近 30 门新员工应知应会体系课程与营销人员应知应会体系课程，并向全公司开放共享学习资源。

公司构建系统化、数字化的培训体系，关注员工职业发展，提高员工职业生涯成长内驱力，增值人力资本，实现知识的共享与传承。今后公司将打通核心管理人员的职业发展通道，为各类管理职位提供后备人才支撑，建设公司人才发展梯队。进一步深度优化培训资源，完善培训体系，做好内部核心人才培养、领导力发展，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提供有效的人力资源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87,4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944,316.73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清晰明确，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利润分配在不超过当年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且不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前提下，应注重现金分红。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

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且具备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一会计年度原则上进行一次利润分配，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由年度股东会审议上一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现金分红条件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

（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决定。

（六）差异化分红政策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

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子公司实行与公司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

当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1. 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年末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
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营性现金流为负。

（七）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 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详细分析及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社会融资环境、社会融资成本、公司现金流量状况、资金支出计划等各项对公司资金的收支有重大影响的相关因素，在此基础上合理、科学地制定利润分配方案。

2. 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3. 监事会应当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并作出决议，如果有外部监事，外部监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单独发表明确意见。

4. 董事会和监事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 公司年度实现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对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提交股东会审议，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股东会

（八）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 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 （1）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 （2）出现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 （3）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4）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2.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由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参与股东会表决提供便利。

（九）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 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要求；

-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等；
-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十) 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

- 1. 公司股东会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事项。
- 2. 若公司股东违规占用资金，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59,125,75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5,912,575.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13,652,318.9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9,564,894.73
可分配利润（元）	402,977,111.1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649,758.89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为 402,977,111.10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415,372,285.39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作为分配利润的依据，公司 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02,977,111.10 元。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提议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的公司总股本 164,160,00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 5,034,242 股后的股本 159,125,7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5,912,575.80 元（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若在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 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24 年 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3 月 7 日，公司在内网系统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

(4) 2024 年 3 月 8 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司董事会于同日披露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 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授予相关事项的意见。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4 年 5 月 7 日，确定以 7.8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6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573.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7)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需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 7.86 元/股调整为 7.66 元/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邓帮武	董事长	0	0	0	0	0	0	13.51	0	0	900,000	7.86	900,000

李广宏	总经理	0	0	0	0	0	0	13.51	0	0	400,000	7.86	400,000
张义斌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13.51	0	0	200,000	7.86	200,000
陈前宏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13.51	0	0	200,000	7.86	200,000
沈先春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13.51	0	0	200,000	7.86	20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1,900,000	--	1,900,0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采用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整体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固定薪酬和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年末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等级，由公司人力资源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实现了公司健康科学的运营目标，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内审部门共同对公司的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形成了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修订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编写了《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并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2024 年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大缺陷 ①缺乏内部控制，导致经营行为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受到重大经济处罚或产生重大财产损失； ②缺乏发展战略，或战略实施不到位导致发展方向严重偏离发展战略； ③缺乏人力资源体系保障，导致关键人才大量流失； ④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 ⑤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系统性失效； ⑥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⑦媒体频现负面新闻，被公众媒体连续报道，涉及面广。
	重要缺陷 ①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重要缺陷 ①缺乏内部控制，导致经营行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禁止性规定，受到较大经济处罚或产生较大财产损失； ②发展战略未适时调整，或战略实施不到位导致发展方向与发展战略偏离较大； ③人力资源体系保障不足，导致关键人才部分流失； ④出现较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 ⑤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 ⑥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⑦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 ≥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 0.5%≤该缺陷或缺陷组合 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资产总额的 1% 一般缺陷 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 <资产总额的 0.5%	重大缺陷 缺陷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总额≥净资 产总额的 1% 重要缺陷 净资产总额的 0.5%≤缺陷造成的直接 财产损失总额<净资产总额的 1% 一般缺陷 缺陷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总额<净资 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切实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合规性、主动性、平等性、诚实守信原则，增进股东和债权人对公司的理解和认同，形成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和回报投资者的企业文化。

报告期内，依法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确保股东投资回报；通过投资者电话热线、电子邮箱、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开展沟通、交流，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信息。同时，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劳动法规定，建立了完善的用工管理制度；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建立劳动合同档案，规范公司与员工之间的权利义务，确保员工享受应有的福利待遇。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策略，薪酬管理以职位为基础，保证员工薪酬对内具有公平性，对外具有竞争性。公司十分重视员工自身的成长和发展，为员工提供了各种学习、培训和提升渠道。公司有一套完善的福利政策，每年会根据员工的实际需求，导入新的福利项目。公司不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注重员工职业健康，职工书屋、健身房、乒乓球室、台球室等文体娱乐活动场所向所有员工开放，关爱员工的身心健康。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秉承互利共赢的理念，在深入了解行业长期发展方向和产品应用需求的基础上，特别注重与上游供应商、下游客户的战略共赢，形成了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聚合的供应链合作机制。公司通过自身规范运作积极带动供应商的规范合作，引导上下游合作伙伴、经营决策者理解社会责任的重要性。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建立良好的客户沟通合作机制，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为客户创造价值，与客户共同成长，全力保障客户的权益。

（四）安全生产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推动“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重要理念深入人心，广泛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扎实做好安全生产领域法律法规的宣传和宣贯，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意识。紧紧围绕“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公司通过制度建设与完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安全文化和理念宣传宣贯及安全教育培训等多项措施的持续落实，严格按照年度演练计划进行了消防、触电事故、有限空间作业事故、高处坠落事故、机械伤害事故等应急演练，提升了员工的安全意识、安全操作技能及应急处置能力，在安全方面一直保持良好的记录。

（五）环境保护

公司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对原材料实施严格检验，实现源头控制，优先使用低毒、无害的原材料、工艺、技术和设备，将“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管理理念贯穿于整个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最大程度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公司通过微信公众号、企业微信及网站等平台大力宣传公司环境保护方针及国家相关环保政策，强化全员环保意识，引导和带动员工积极参与环保行动。公司重视做好节能减排工作，强调企业要节约资源，降低能耗，减少污染，提高效益。在市场竞争愈加激烈的情况下，公司加大对技术研发、革新工艺的重视，努力提升产品良率，降低产品能耗，在提高企业竞争能力的同时，取得了较好的节能降耗效益和企业经济效益。

（六）社会责任

公司牢记企业公民使命，切实履行服务社会、守护民众健康安全的职责义务，构建包含生态环保、社区共建、无障碍环境建设、重大活动保障以及公益科普在内的公益行动体系。向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捐赠 7 万元，支持荒漠化防治、气候变化应对、滨海湿地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等环保项目，推动可持续发展。公司依托国际地球母亲日，开展湿地志愿服务行活动，深入柘皋河湿地，了解植物的类型和作用，让志愿者们更全面地认识湿地生态系统。2024 年世界水日，公司参加节水中国行宣传周活动，组织开展“珍惜水资源，改变从我做起”的大型少儿开放活动，联合当地小学开展了“开展坚持人水和谐，构建生态文明”的活动，致力于加强环保文化宣传。与双凤梅冲湖社区组建党建联盟深化属地联动，2024 年累计实施了项精准帮扶。向长丰县双凤宇桥社区救急难互助社捐赠 1 万元。为合肥市儿童福利院提供 10000 元现金及 2000 元物资援助。定向资助金兰社区大病困难家庭 2000 元。“99 公益日”向安徽省残疾人福利基金会捐赠 2 万元，专项支持残疾人家庭太阳能热水器安装。通过乡镇污水运维项目创造本地就业岗位（本地员工占比达 90%），形成“产业发展+就业惠民”双驱动模式无障碍环境建设。在科技馆公共卫生间内加装残疾人扶手和坡道，每个隔断均安装紧急报警器等无障碍设施，保障特殊人员的安全和便利。公司作为杭州第 19 届、第 20 届亚运会及亚残运会供水保障核心单位，主动组建“供水护卫队”专项工作组，联合属地水务机构开展全域供水设施巡检维护，通过管网压力实时监测、水质动态检测及应急预案演练等全周期风险防控机制，高标准落实赛事期间供水安全保障，实现供水设施零事故运行，为亚运会关键基础设施稳定护航。

公司注重始终将生态文明理念融入企业发展的精神血脉，以环保公益活动为桥梁，架起企业与公众共筑绿色未来的情感纽带，在文化宣教领域，公司构建常态化、立体化的可持续发展传播矩阵，推动环保理念从认知深化到行为转化，打造浸润人心的绿色文化生态圈，为培育社会环保内生动力贡献企业智慧。公司依托微信公众号、企业微信及官网等多元平台，系统宣贯环境保护方针与国家政策要求，通过常态化专题宣教深化全员生态责任认知，推动员工自觉践行节能降耗等环保行为。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荣获安徽省“环保教育基地”和合肥市“生态环境教育基地”称号。2024 年，公司坚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致力于节能减排和生态保护，荣获安徽省具有社会环保责任的企业称号。公司开展多次水环境保护相关主题研学游活动，带领同学们参观具有治水主题浮雕墙、智慧水务科技馆等展区，了解水资源、水危机与保护、水的应用与处理等科学知识，激发青少年对水生态保护的参与热情，系统性传递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理念。在多所高校建立奖学金、助学金。公司与安徽建筑大学共同签订《校企战略合作协议》，在电气工程学院（自动化专业）及电子信息工程学院（计算机专业）设立奖学金，每年奖励 20 个学生，每人 5000 元。公司在安徽大学互联网学院设立“舜禹水务助学金”，每年奖励 20 个成绩优异、家庭贫困的学生，每人 5000 元。帮助优秀学子完成学业，鼓励年轻人勇于创新，为安徽教育事业的发展添砖加瓦，助力国家培养更多优秀的人才。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邓帮武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者现金红利、配股或者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以下简称“发行价”）；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3)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遵守上述规定。 (4)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7 年 1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5）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6）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7）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			
	闵长风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者现金红利、配股或者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以下简称“发行价”）；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7 年 1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4）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6）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影响履行			
	安徽昊禹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者现金红利、配股或者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以下简称“发行价”）；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7 年 1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月。 (3)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4)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 (5)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6)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李广宏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者现金红利、配股或者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以下简称“发行价”）；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7 年 1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3)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上述规定。 (4)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5)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6)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7)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北城水务、兴泰光电、亳州中安、滁州中安、池州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4 年 7 月 29 日	履行完毕

	中安、合肥中安		(2)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3)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5)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本企业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邓帮萍、邓卓志、邓邦启、邓卓运、闫澳、闵长兵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3)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4)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5)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张义斌、沈先春、朱世斌、陈前宏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者现金红利、配股或者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以下简称“发行价”）；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3)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上述规定。 (4)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5 年 1 月 27 日	朱世斌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辞任公司高管，作为离任高管，朱世斌于 2025 年 2 月 6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以低于发行价减持公司股票 15,000 股，该事项违反了其作出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相关承诺，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亦遵守上述承诺。朱世斌未意识到离任高管亦需遵守上述承诺，针对上述情况，保荐人已督促相关人员遵守其作出的承诺、合规减持股份，提高相关股东的合规意识。朱世斌

			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5)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6)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7)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已于 2025 年 2 月 7 日以高于其减持价格购回其减持的公司股票 15,000 股，及时采取了补救及改正措施，朱世斌减持金额很小，减持第二天即进行购回，未获取收益，未造成重大影响。
	潘军、李威、叶从磊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上述规定。 (3)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4 年 7 月 29 日	履行完毕

			(4) 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5)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6)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人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者支付本人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安华基金等 4 名企业股东，陈曼曼等 28 名自然人股东	股份限售、减持意向及减持事宜的承诺	(1)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 (3) 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5)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者未被遵守，则本企业/本人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4 年 7 月 29 日	履行完毕

			出售股票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本人将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本人怠于承担前述责任，则公司有权在分红或支付本企业其他报酬时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以上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公司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遇除权、除息时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本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回购股票及其他义务。 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邓帮武、闵长凤	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人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遇除权、除息时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票及其他义务。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李广宏、张义斌、沈先春、朱世斌、陈前宏、刘启斌、施阳生、纪晓彦	稳定股价的承诺	本人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遇除权、除息时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票及其他义务。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	2023 年 0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预案的议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如本公司因存在欺诈发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购回时的股票市场价格，证券监管机构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本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购回义务。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邓帮武、闵长风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如公司因存在欺诈发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人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购回时的股票市场价格，证券监管机构或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本人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购回义务。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业绩 ①加强技术研发力度，推动产品升级及新产品开发，形成新的利润增长 技术研发是公司的生命线。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进一步吸引行业优秀技术人才的加盟，加大创新力度，通过不断推动现有技术的换代升级巩固并扩大市场份额，通过加强研发、加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强行业细分市场的开发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②积极开拓市场，提高销售收入 公司坚持以市场、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家的产业政策为导向，继续以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为依托，开拓新市场、新客户，扩大对现有市场、客户的销售数量，增加销售规模。 ③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结合自身特点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优化生产工艺和业务流程，全面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项目逐步进入回收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实施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公司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募投项目建设，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为新引进人员提供充分、全面的技能培训，并通过积极开拓市场以及与客户的良好沟通，保障募投项目投产后与市场顺利对接。通过全方位推动措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			
--	--	--	---	--	--	--

			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束后，募集资金将按照制度要求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4）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成长与发展的基础上，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上市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内容进行了细化。同时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订了股东回报规划。上述制度的制订完善，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分红比例，将有效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6) 其他方式 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制度并予以实施。			
	邓帮武、 闵长风	股票摊薄 即期回报 的承诺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在任何情况下，本人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7)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8)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就涉及填补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发布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已出具的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人将及时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9)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以及中国证监会作出的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李广宏、张义斌、沈先春、朱世斌、陈前宏、刘启斌、施阳生、纪晓彦	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就涉及填补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发布新的监管规定，且本人已出具的承诺不能满足相关规定时，本人将及时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的自律监管措施，以及中国证监会作出的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2) 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本公司承诺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进行回购。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和回购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 (3)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①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本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股份及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②投资者损失将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4) 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 (5)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			
--	--	--	---	--	--	--

			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邓帮武、 闵长风	依法承担 赔偿责任 的承诺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启动股份购回措施，购回价格按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和回购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 (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①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配合公司公告认定事项、相应的回购股份及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②投资者损失将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4) 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并以本人在违规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其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李广宏、张义斌、沈先春、朱世斌、陈前宏、刘启斌、施阳生、纪晓彦、潘军、李威、叶从磊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①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配合公司公告认定事项、相应的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②投资者损失将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4）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③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十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④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等措施。 (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邓帮武、闵长风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③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④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⑤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李广宏、张义斌、沈先春、朱世斌、陈前宏、刘启斌、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施阳生、纪晓彦、潘军、李威、叶从磊		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果本人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或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同时，本人不得主动要求离职，但可进行职务变更。 ③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④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⑤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的薪酬或津贴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安徽昊禹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③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企业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④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⑤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李广宏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③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④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⑤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北城水务、兴泰光电、亳州中安、滁州中安、池州	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中安、合肥中安		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③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企业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④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⑤在本企业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1）本公司的股东均具备作为股东的资格和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023 年 07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2) 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3) 本公司的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 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5) 上述承诺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虚假陈述或误导性陈述。如日后发现上述承诺存在虚假陈述，由此给本公司股票发行并上市造成不利影响的，由本公司承担全部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44,921,787.15	44,594,284.61	44,921,787.15	44,594,284.61
营业成本	470,502,820.05	470,830,322.59	465,510,527.37	465,838,029.91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有变更，新增了三家子公司并表，分别是：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安徽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西藏门禹水务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卢珍、董建芳、蒋卫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卢珍 2 年、董建芳 2 年、蒋卫东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年度，需支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财务报表审计费含税 80 万元和内部控制审计费含税 1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706.06	否	部分执行中、部分尚未开庭、部分待判决等	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	关联	关联	关联	关联	关联	关联	占同	获批	是否	关联交	可获	披露	披露索
----	----	----	----	----	----	----	----	----	----	-----	----	----	-----

交易 方	关系	交易 类型	交易 内容	交易 定价 原则	交易 价格	交易 金额 (万 元)	类交 易金 额的 比例	的交 易额 度 (万 元)	超过 获批 额度	易结 算方 式	得的 同类 交易 市价	日期	引
聊城 水务 集团 有限 公司	子公 司少 数股 东	销售 商品	设备 销售	市场 价	962.3 8	962.3 8	3.17%	3,000	否	货到付 款 30%，验 收后付 到 90%，正 常运行 五年付 到 95%，八 年付到 98%，十 年付清 余款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22 日	详见巨 潮资讯 网 (www. cninfo .com.c n) 《关于 公司 2024 年度日 常关联 交易预 计的公告》 (公告 编号： 2024- 027)
寿县 舜禹 生态 科技 有限 公司	参股 公司	污水 处理 项目 设备 销售、 建设、 运维 服务	污水 处理 项目 设备 销售、 建设、 运维 服务	市场 价	0	0	0.00%	1,00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22 日	详见巨 潮资讯 网 (www. cninfo .com.c n) 《关于 公司 2024 年度日 常关联 交易预 计的公告》 (公告 编号： 2024- 027)
合计				--	--	962.3 8	--	4,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 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 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 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聊城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商品销售	否	186.6	1,087.49	379.3			894.79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不适用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	------	------	----------	------------	------------	----	----------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23 年公司为拓展北京市场与中财国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 113 号 1 幢 1 层 101 内 1-12 号房屋（建筑面积 1310 m²），作为北京办事处。租赁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 日到 2028 年 6 月 30 日。截止报告期末，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6,000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1,7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 5. 30-2034. 5. 30	否	否
陕西空港舜禹		18,000	2020 年 06 月 30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7. 1-	否	否

环境科 技有限 公司			日					2035. 6. 29		
合肥北 城舜禹 生态科 技有限 公司		35,000	2022 年 12 月 12 日	35,0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22. 12 . 12- 2026. 12 . 11	否	否
张掖化 清水务 有限公 司	2024 年 04 月 22 日	6,20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6,2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3)		80,9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2,3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象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额度合计 (A1+B1+C1)		6,2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80,9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A4+B4+C4)		62,3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 产的比例				41.79%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 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 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 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8,000	1,5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89,000	32,5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	10,000	0	0
合计		127,000	44,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123,435	76.22%				-38,900,935	-38,900,935	86,222,500	52.5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675,918	4.07%				-6,675,918	-6,675,918		
3、其他内资持股	118,442,931	72.15%				-32,220,431	-32,220,431	86,222,500	52.5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8,828,613	23.65%				-26,828,613	-26,828,613	12,000,000	7.31%
境内自然人持股	79,614,318	48.50%				-5,391,818	-5,391,818	74,222,500	45.21%
4、外资持股	4,586	0.00%				-4,586	-4,58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335	0.00%				-4,335	-4,335		
境外自然人持股	251	0.00%				-251	-25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9,036,565	23.78%				38,900,935	38,900,935	77,937,500	47.48%
1、人民币普通股	39,036,565	23.78%				38,900,935	38,900,935	77,937,500	47.4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4,160,000	100.00 %						164,1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 2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2,123,435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1.293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2024 年 7 月 2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36,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4172%。因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叶从磊为公司现任监事，其所持股份解除限售后新增高管锁定股 22,5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邓帮武	56,100,000	0	0	56,1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7 年 1 月 27 日
闵长风	12,000,000	0	0	12,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7 年 1 月 27 日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0	0	12,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7 年 1 月 27 日
合肥北城水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896,551	0	6,896,551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72,413	0	5,172,413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华安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500,000	0	4,5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天津市滨海城	3,600,000	0	3,6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	2024 年 7 月

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前已发行股份	2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李广宏	2,900,000	0	0	2,9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7 年 1 月 27 日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824,488	0	2,824,488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刘勇	2,000,000	0	2,000,000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邓帮萍等其他首发前股东	2,900,000	0	0	2,9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6 年 7 月 27 日
沈先春等其他首发前股东	300,000	0	0	3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5 年 1 月 27 日
叶从磊	30,000	22,500	30,000	22,5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股份数按照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计算
其他首发前股东	11,776,548	0	11,776,548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2024 年 7 月 2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网下发行股份投资者	2,123,435	0	0	0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已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合计	125,123,435	22,500	36,800,000	86,222,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	0
-------------	--------	---------------------	--------	-------------------	---	--------------------	---	------------------	---

		数		(如有) (参见注 9)		优先股 股东总 数 (如 有) (参见 注 9)		有)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帮武	境内自然人	34.17%	56,100,000	0	56,100,000	0	不适用		0
闵长凤	境内自然人	7.31%	12,000,000	0	12,000,000	0	不适用		0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1%	12,000,000	0	12,000,000	0	不适用		0
合肥北城水务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0%	6,896,551	0	0	6,896,551	不适用		0
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5%	5,172,413	0	0	5,172,413	不适用		0
天津市滨海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	3,745,000	+145,000	0	3,745,000	不适用		0
李广宏	境内自然人	1.77%	2,900,000	0	2,900,000	0	不适用		0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2,586,488	-238,000	0	2,586,488	不适用		0
邓帮萍	境内自然人	0.97%	1,600,000	0	1,600,000	0	不适用		0
安徽国元种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1%	1,500,000	0	0	1,5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	不适用								

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邓帮武，实际控制人，闵长风之夫，直接持有公司 34.17%股份、通过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32%股份，为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闵长风，实际控制人，邓帮武之妻，直接持有公司 7.31%股份、通过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7%股份；李广宏，邓帮武之表侄，直接持有公司 1.77%股份、通过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2.31%股份；合肥北城水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 4.20%的股份，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3.15%的股份，二者为同一基金管理人合肥兴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 1,045,1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64%。未纳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列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合肥北城水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896,551	人民币普通股	6,896,551
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72,413	人民币普通股	5,172,413
天津市滨海城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7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45,000
安徽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586,488	人民币普通股	2,586,488
安徽国元种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华安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27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9,700
刘勇	9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0,000
韩靓	6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3,000
贺洪流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刘益波	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合肥北城水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 4.20%的股份，合肥兴泰光电智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3.15%的股份，二者为同一基金管理人合肥兴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私募基金。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邓帮武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控股股东邓帮武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受聘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村镇建设智库农村污水处理专业委员会委员，任安徽省环保联合会副主席，任长丰县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理事长。具体详见“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2、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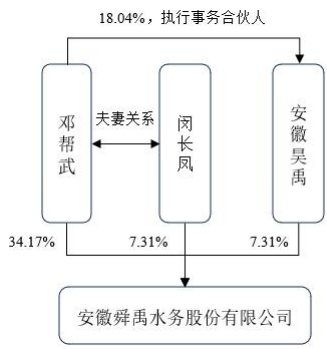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邓帮武	本人	中国	否
闵长凤	本人	中国	否
安徽昊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邓帮萍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邓邦启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闵长兵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邓帮武和闵长凤夫妻，邓帮武先生担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受聘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村镇建设智库农村污水处理专业委员会委员，任安徽省环保联合会副主席，任长丰县节能环保产业协会理事长。邓帮武担任安徽昊禹执行事务合伙人。邓帮萍是邓帮武姐姐，担任公司行政管理部主管职务。邓邦启是邓帮武弟弟，担任川公司渝区域总部营销总监职务。闵长兵是闵长凤弟弟，未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具体详见“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2、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 525, 253-5, 050, 505	1. 54%	5, 000-10, 000	自 2024 年 12 月 13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和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1, 045, 1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5]230Z01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卢珍、董建芳、蒋卫东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禹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舜禹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舜禹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27 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 40。

如附注五、40 所述，舜禹股份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5,261.14 万元。由于销售收入对舜禹股份财务报表存在重大影响，存在舜禹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对其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2）了解舜禹股份业务模式，抽样检查销售合同/订单，识别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相关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估舜禹股份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询问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并结合查询工商登记信息等程序，确认客户与舜禹股份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合同条款、结算单、验收单、销售发票、回款记录等支持性证据，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舜禹股份会计政策；

（5）检查建造合同，验证建造合同收入，评价管理层确定预计合同总成本时所采用的判断和估计，并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向工程管理部门了解工程的完工程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评估工程完工进度的合理性；

（6）抽取相关业务合同样本，对合同金额、结算或验收金额、收款金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函证；

（7）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毛利率分析、分项目分析、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检查收入成本配比合理性；

(8)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销售进行截止性测试，确定相关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10 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注释 4。

舜禹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2,772.88 万元。报告期内，舜禹股份以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管理层需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这些重大判断存在固有的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估计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估舜禹股份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和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其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

(2) 检查管理层制定的坏账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的依据，并结合客户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分析、历史回款、期后回款等情况，评估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3) 对期末单项重大应收账款，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有关的信息，并结合询证余额、检查历史回款记录和期后回款记录、分析账期、检查交易对手信用情况等程序，逐项评估管理层单独减值测试结果是否客观合理；

(4) 复核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情况，检查其坏账准备计算的准确性；

(5) 检查财务报表和附注中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列报和披露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四、其他信息

舜禹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舜禹股份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舜禹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舜禹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舜禹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舜禹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舜禹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舜禹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舜禹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6,970,212.75	589,302,687.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993,342.85	190,966,526.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45,880.00	781,270.00
应收账款	517,491,289.98	408,578,270.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63,264.20	3,139,490.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8,714,210.65	17,151,803.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221,781.92	73,885,477.0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666,740.17	29,687,906.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5,906,825.25	9,883,209.30
其他流动资产	359,894,815.80	176,339,548.94
流动资产合计	1,596,568,363.57	1,499,716,190.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01,470,811.60	1,052,919,328.91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842,811.39	19,549,592.87
固定资产	249,208,461.74	253,504,943.83
在建工程	35,536,479.24	745,56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48,785.68	2,505,581.60
无形资产	20,834,856.19	21,696,486.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5,408.44	20,42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270,394.67	20,648,095.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461,955.66	46,704,112.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5,479,964.61	1,418,294,128.38
资产总计	3,122,048,328.18	2,918,010,318.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6,441,817.53	39,941,490.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229,909.97	14,200,000.00
应付账款	377,770,204.90	395,783,369.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079,617.86	12,413,428.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630,907.13	11,984,108.59
应交税费	11,854,096.41	14,054,870.72
其他应付款	8,570,744.69	2,011,093.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354,444.52	70,273,642.09
其他流动负债	12,821,062.12	2,436,263.42
流动负债合计	901,752,805.13	563,098,267.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74,695,000.00	706,859,999.9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06,331.88	1,959,575.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278,240.48	12,218,260.27
递延收益	14,558,995.29	16,641,345.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9,885,223.67	43,958,684.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7,823,791.32	781,637,866.69
负债合计	1,569,576,596.45	1,344,736,133.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4,160,000.00	164,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7,207,573.57	878,997,506.53
减：库存股	13,655,215.1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231,711.44	48,542,586.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2,977,111.10	423,848,47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0,921,180.99	1,515,548,570.18
少数股东权益	61,550,550.74	57,725,614.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2,471,731.73	1,573,274,184.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22,048,328.18	2,918,010,318.84

法定代表人：李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先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曼曼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778,664.23	582,958,859.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5,988,189.43	190,966,526.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45,880.00	781,270.00
应收账款	722,426,976.55	491,009,614.0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14,443.39	3,139,490.22
其他应收款	234,883,561.22	84,052,272.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5,218,401.92	73,885,477.0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380,003.87	29,687,906.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7,158,518.02	93,359,951.90
流动资产合计	1,664,494,638.63	1,549,841,369.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2,447,460.66	24,175,106.03
长期股权投资	240,721,378.00	185,839,54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842,811.39	19,549,592.87
固定资产	248,655,526.28	253,146,756.37
在建工程	35,536,479.24	745,56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48,785.68	2,505,581.60
无形资产	20,834,856.19	21,696,486.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5,408.44	20,42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89,044.43	14,205,618.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683,128.37	46,704,112.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5,064,878.68	568,588,781.83
资产总计	2,359,559,517.31	2,118,430,151.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6,441,817.53	39,941,490.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229,909.97	14,200,000.00
应付账款	369,782,081.81	388,676,075.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069,694.57	13,851,648.62
应付职工薪酬	8,867,254.22	11,498,201.22
应交税费	8,169,265.29	12,949,654.52
其他应付款	2,565,129.97	1,950,388.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549,007.65	6,546,693.20
其他流动负债	1,489,974.07	176,789.19
流动负债合计	718,164,135.08	489,790,940.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0,695,000.00	83,8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06,331.88	1,959,575.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18,699.78	1,476,033.72
递延收益	14,558,995.29	16,641,345.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079,026.95	103,936,955.23
负债合计	856,243,162.03	593,727,895.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4,160,000.00	164,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87,207,573.57	878,997,506.53
减：库存股	13,655,215.1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231,711.44	48,542,586.69
未分配利润	415,372,285.39	433,002,162.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3,316,355.28	1,524,702,255.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59,559,517.31	2,118,430,151.3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2,611,401.01	704,456,942.12
其中：营业收入	652,611,401.01	704,456,942.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0,210,824.43	619,819,688.88
其中：营业成本	432,692,379.45	470,830,322.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51,498.15	5,848,545.57
销售费用	54,621,265.32	44,594,284.61
管理费用	53,892,827.97	51,630,688.66
研发费用	28,158,651.83	27,798,648.06
财务费用	24,694,201.71	19,117,199.39
其中：利息费用	38,702,835.55	34,894,583.40
利息收入	14,380,257.24	15,921,296.52
加：其他收益	15,874,356.87	16,710,876.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5,805.88	2,025,404.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48,684.12	966,526.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774,247.75	-27,564,337.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75,672.58	-5,254,239.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7,760.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79,503.12	71,539,244.90
加：营业外收入	349,136.65	4,236,762.89
减：营业外支出	1,078,140.07	471,611.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50,499.70	75,304,396.74
减：所得税费用	-1,324,195.21	7,702,215.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74,694.91	67,602,181.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74,694.91	67,602,181.3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49,758.89	67,711,950.65
2. 少数股东损益	-1,175,063.98	-109,769.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474,694.91	67,602,181.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49,758.89	67,711,950.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5,063.98	-109,769.3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4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先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曼曼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8,175,037.97	677,395,866.36
减：营业成本	432,515,593.53	465,838,029.91
税金及附加	6,049,727.59	5,711,649.44
销售费用	54,059,844.77	44,594,284.61
管理费用	49,806,601.30	48,434,705.95
研发费用	28,158,651.83	27,798,648.06
财务费用	-13,293.96	3,483,422.59
其中：利息费用	7,471,227.31	6,550,065.90
利息收入	7,850,849.82	3,202,936.64
加：其他收益	15,873,653.06	16,710,876.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63,407.71	2,025,404.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43,530.70	966,526.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601,117.31	-24,271,212.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34,681.67	-5,254,239.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7,760.7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242,705.40	71,730,242.77
加：营业外收入	288,853.84	4,235,140.97
减：营业外支出	1,078,140.07	471,593.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53,419.17	75,493,789.79
减：所得税费用	-437,828.30	7,702,154.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91,247.47	67,791,634.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91,247.47	67,791,634.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891,247.47	67,791,634.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7,490,216.86	427,384,669.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3,501.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64,623.72	19,761,33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278,341.61	447,146,003.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6,334,582.22	541,619,184.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546,425.53	89,894,14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515,596.14	53,138,171.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988,238.18	48,531,756.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384,842.07	733,183,25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106,500.46	-286,037,252.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00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37,441.27	324,55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1,476.27	2,923,230.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1,078,917.54	163,277,78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654,958.11	27,683,458.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0,000,000.00	4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16,139.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9,471,098.06	467,683,458.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392,180.52	-304,405,677.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768,439,089.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5,000,000.00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2,149,309.20	368,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149,309.20	1,137,039,089.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619,999.99	192,700,000.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840,511.35	34,710,125.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03,797.26	21,639,090.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64,308.60	249,049,21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985,000.60	887,989,873.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13,659.89	297,546,942.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159,926.85	277,612,983.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646,266.96	575,159,926.8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3,936,734.26	677,040,037.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3,501.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60,842.27	19,721,71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721,077.56	696,761,756.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3,127,679.73	531,523,358.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939,983.68	87,346,644.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431,167.86	50,537,463.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961,800.29	86,575,34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460,631.56	755,982,80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739,554.00	-59,221,053.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5,000,000.00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60,775.90	324,55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6,765.34	2,890,825.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937,541.24	163,245,375.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242,994.38	27,627,815.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30,110,400.00	4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17,150.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9,170,544.78	467,627,815.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233,003.54	-304,382,439.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8,439,089.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2,149,309.20	98,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149,309.20	867,039,089.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820,000.00	15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048,623.11	6,644,015.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69,530.06	21,639,090.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538,153.17	186,283,106.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11,156.03	680,755,983.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361,381.02	317,152,490.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816,099.46	251,663,60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454,718.44	568,816,099.4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64,160,000.00				878,997,506.53				48,542,586.69		423,848,476.96		1,515,548,570.18	57,725,614.72	1,573,274,184.90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164,160,000.00				878,997,506.53				48,542,586.69		423,848,476.96		1,515,548,570.18	57,725,614.72	1,573,274,184.90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少 以“ —”号 填列）					8,210,067.04	13,655,215.12			1,689,124.75		—20,871,365.86		—24,627,389.19	3,824,936.02	—20,802,453.17
（一											13,6		13,6	—	12,4

综合收益总额											49,758.89		49,758.89	1,175,063.98	74,694.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10,067.04	13,655,215.12							-5,445,148.08	5,000,000.00	-445,148.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79,400.10								8,210,067.04		8,210,067.04
4.其他						13,655,215.12							-13,655,215.12		-13,655,215.12
(三)利润分配								1,689,124.75			-34,521,124.75		-32,832,000.00		-32,832,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689,124.75			-1,689,124.7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											-32,832,000.00		-32,832,000.00		-32,832,000.00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00.0 0		00.0 0		00.0 0
4. 其 他															
（四）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160,000.00				887,207,573.57	13,655,215.12			50,231,711.44		402,977,111.10		1,490,921,180.99	61,550,550.74	1,552,471,731.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41,763,423.20		362,915,689.80		710,351,239.81	57,835,384.03	768,186,623.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000,000.00				182,672,126.81				41,763,423.20		362,915,689.80		710,351,239.81	57,835,384.03	768,186,623.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41,160,000.00				696,325,379.72				6,779,163.49		60,932,787.16		805,197,330.37	-109,769.31	805,087,561.06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67,7 11,9 50.6 5		67,7 11,9 50.6 5	- 109, 769. 31	67,6 02,1 81.3 4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41,1 60,0 00.0 0				696, 325, 379. 72								737, 485, 379. 72		737, 485, 379. 72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41,1 60,0 00.0 0				696, 325, 379. 72								737, 485, 379. 72		737, 485, 379. 72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6,77 9,16 3.49		- 6,77 9,16 3.49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6,77 9,16 3.49		- 6,77 9,16 3.49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160,000.00				878,997,506.53				48,542,586.69		423,848,476.96		1,515,548,570.18	57,725,614.72	1,573,274,418.9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4,160,000.00				878,997,506.53				48,542,586.69	433,002,162.67		1,524,702,255.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160,000.00				878,997,506.53				48,542,586.69	433,002,162.67		1,524,702,255.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8,210,067.04	13,655,215.12			1,689,124.75	－17,629,877.28		－21,385,900.61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891,247.47		16,891,247.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10,067.04	13,655,215.12						-5,445,148.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210,067.04							8,210,067.04
4. 其他						13,655,215.12						-13,655,215.12
(三) 利润分配									1,689,124.75	-34,521,124.75		-32,83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9,124.75	-1,689,124.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832,000.00		-32,832,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160.00				887,207.57	13,655,215.12			50,231,711.44	415,372,285.39		1,503,316,355.2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000.00				182,672.12				41,763,423.20	371,989,691.23		719,425,241.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000.00				182,672.12				41,763,423.20	371,989,691.23		719,425,241.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160,000.00				696,325,379.72				6,779,163.49	61,012,471.44		805,277,014.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791,634.93		67,791,634.93
（二	41,16				696,3							737,4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0 .00				25,37 9.72							85,37 9.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160,000 .00				696,325,37 9.72							737,485,37 9.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79,163.49	- 6,779,163.49		
1. 提取盈余公积									6,779,163.49	- 6,779,163.4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64,1 60,00 0.00				878,9 97,50 6.53				48,54 2,586 .69	433,0 02,16 2.67		1,524 ,702, 255.8 9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安徽舜禹水务实业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邓帮武和许圣传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1 年 9 月 8 日取得长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4012100004717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舜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73 号），2023 年 7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4,116 万股，并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交易。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416.00 万元，股本为 16,416.00 万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 16,416.00 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经营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双凤经济开发区淮南北路 8 号。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二次供水和污水处理业务，同时，公司逐步开展智慧管理平台的研发与搭建，为业务的智慧化管理提供支持，致力于成为二次供水、污水处理、智慧水务的整体解决方案综合服务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资产总额的 0.10%
重要的在建工程	资产总额的 0.20%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资产总额的 0.10%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资产总额的 0.10%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资产总额的 0.10%
重要的债务重组	资产总额的 0.10%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营业收入的 5.00%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满足资产总额占比 $\geq 10.00\%$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总资产 $\geq 3.0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

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5）。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

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

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

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2 处于建设期的合同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3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项目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3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同资产：未到期质保金预 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20.00
3 至 4 年	40.00	40.00	40.00

4 至 5 年	60.00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1。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4。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1。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1。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3	4.85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	19.40%-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18、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

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19、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3-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

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二次供水业务

A. 设备销售

a. 设备销售并附带安装：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取得经业主签章的完工确认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b. 直接销售设备：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并取得客户货物签收单，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B. 综合运维：公司对处于保修期外的二次供水设备设施或老旧小区的存量二次供水设备设施等提供维修保养、运营维护等增值服务，获得相关收入，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相关服务完成后，取得经业主签章的服务确认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C. 其他类：主要包括各类供水管道及泵房管道安装等工程，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项目完工后，取得经业主签章的完工确认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②污水处理业务

A. 解决方案

a. 设备销售并附带安装：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项目完工且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取得经业主签章的完工确认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b. 直接销售设备：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并取得客户货物签收单，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c. BOT、PPP 等项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工程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且该类项目合同金额较大、建设周期较长，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B. 项目运营：公司通过提供专业污水处理运营服务获取项目运营收入。

a.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提供服务运行维护的履约义务，按照提供服务时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和服务量确认运营收入。

b. 对于确认为金融资产的特许经营权项目，公司当期收到的可用性服务费中包括了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公司根据内含报酬率计算当期未实现融资收益摊销金额，即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并将当期未实现融资收益摊销金额确认为收入金额。

C. 其他类：主要是公司承接污水项目相关的乡村建设配套工程，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项目完工后，取得经业主签章的完工确认单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8、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

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2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2、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3、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五、10 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附注五、10 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五、10 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基建建设业务的收入确认

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基建建设业务的收入及费用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判断。如果预计基建建设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费用。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基建建设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基建建设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

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在履约过程中，本公司持续复核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当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按照待执行亏损合同确认主营业务成本及预计负债。同时，本公司依据合同条款，对业主的付款进度进行持续监督，并定期评估业主的资信能力。如果有情况表明业主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的支付方面发生违约，本公司将就该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重新评估，并可能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这一修改将反映在本公司重新评估并需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	销售费用	327,502.54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	327,502.5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44,921,787.15	44,594,284.61	44,921,787.15	44,594,284.61
营业成本	470,502,820.05	470,830,322.59	465,510,527.37	465,838,029.91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过程或提供应税服务过程中的增值额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扣除 30%的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按照租赁收入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安徽舜禹智慧水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5%
聊城舜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5%
安徽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
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25%
西藏门禹水务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2023 年 10 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并于 2023 年 10 月取得编号为 GR202334001342《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自 2023 至 2025 年度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财税〔2011〕 58 号）以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公告，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西藏门禹水务有限公司适用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小型微利企业(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安徽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标准，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提供污水处理劳务的，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01,646,266.96	575,159,926.85
其他货币资金	35,323,945.79	14,142,760.48
合计	236,970,212.75	589,302,687.33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中 35,323,945.79 元主要系保函保证金股票回购款及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59.79%，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定期存单,购建长期资产及支付保证金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0,993,342.85	190,966,526.94
其中：		

理财产品	100,829,315.07	80,612,328.77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164,027.78	110,354,198.17
其中：		
合计	180,993,342.85	190,966,526.94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81,270.00
商业承兑票据	845,880.00	
合计	845,880.00	781,27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90,400.00	100.00%	44,520.00	5.00%	845,880.00	781,270.00	100.00%			781,270.00
其中：										
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890,400.00	100.00%	44,520.00	5.00%	845,880.00					
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781,270.00	100.00%			781,270.00
合计	890,400.00	100.00%	44,520.00	5.00%	845,880.00	781,270.00	100.00%			781,27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890,400.00	44,520.00	5.00%
合计	890,400.00	44,52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44,520.00				44,520.00
合计		44,520.00				44,52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5,215,106.53	247,551,590.43
1 至 2 年	94,411,410.70	87,169,105.43
2 至 3 年	65,597,293.77	98,118,120.78
3 年以上	122,504,964.75	48,146,717.21
3 至 4 年	83,602,771.06	27,099,667.40
4 至 5 年	18,322,738.32	8,544,079.55
5 年以上	20,579,455.37	12,502,970.26
合计	627,728,775.75	480,985,533.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74,324.05	2.93%	18,374,324.05	100.00%	0.00	9,756,800.56	2.03%	9,756,800.56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374,324.05	2.93%	18,374,324.05	100.00%	0.00	9,756,800.56	2.03%	9,756,800.5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9,354,451.70	97.07%	91,863,161.72	15.08%	517,491,289.98	471,228,733.29	97.97%	62,650,462.55	13.30%	408,578,270.74
其中：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609,354,451.70	97.07%	91,863,161.72	15.08%	517,491,289.98	471,228,733.29	97.97%	62,650,462.55	13.30%	408,578,270.74
合计	627,728,775.75	100.00%	110,237,485.77	17.56%	517,491,289.98	480,985,533.85	100.00%	72,407,263.11	15.05%	408,578,270.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673,664.40	3,673,664.40	3,673,664.40	3,673,664.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购投资有限公司	2,165,287.60	2,165,287.60	2,165,287.60	2,165,287.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新城亿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60,769.49	1,160,769.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滁州市柏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01,600.00	1,101,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均盛置业有限公司			1,009,000.00	1,00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中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宿州华昊置业有限公司			628,000.00	62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省凤凰置业有限公司	485,939.50	485,939.50	485,939.50	485,939.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凤赢新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6,100.00	386,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63,653.76	363,653.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首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4,000.00	344,000.00	344,000.00	34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41,250.00	341,2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万泓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香河万利通实业有限公司			333,200.00	333,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阜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08,000.00	308,000.00	308,000.00	30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商丘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厂水电暖工程处			297,500.00	297,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2,499.77	292,499.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阜阳中盛建设有限公司			290,000.00	2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大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29,104.00	329,104.00	329,104.00	329,1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叶集试验区新金谷园置业有限公司			260,000.00	2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市瑶海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3,000.00	283,000.00	242,222.85	242,22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懋维龙（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232,500.00	23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颍河综合治理农民集中安置区工程项目部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城南书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8,700.00	218,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宿州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5,698.35	195,698.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翰林置业有限公司	159,242.47	159,242.47	159,242.47	159,242.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滨耀置业有限公司	158,000.00	158,000.00	158,000.00	15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南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2,000.00	162,000.00	162,000.00	16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龙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6,090.00	126,090.00	126,090.00	126,0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滁州富力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768.40	120,768.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霍山广坤置业有限公司			104,100.00	104,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省光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滁州市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000.00	96,000.00	90,344.31	90,344.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元盛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8,000.00	8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华瓴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2,000.00	82,000.00	82,000.00	8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康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9,500.00	79,500.00	79,500.00	79,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市颍州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100.00	74,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金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7,581.30	67,581.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57,000.00	5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平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43,771.50	43,771.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市万方车贸有限公司			38,500.00	38,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县梁春置业有限公司	31,006.59	31,006.59	31,006.59	31,006.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华丰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29,750.00	29,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章丘市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450.00	29,4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县梁生置业有限公司			29,395.38	29,395.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鼎峰瑞胶置业有限公司			21,300.00	21,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716.00	19,716.00	19,716.00	19,7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安庐创景置业有限公司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巢湖市恒宇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6,300.00	6,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锐鹰置业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宿州国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	3,750.00	3,750.00	3,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佳源安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市弘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67	108.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市颍泉同昇地产有限公司			58.91	58.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巢湖邦晟置业有限公司			0.80	0.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674,100.56	9,674,100.56	18,374,324.05	18,374,324.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43,349,071.47	17,167,453.57	5.00%
1-2 年	92,740,610.70	9,274,061.07	10.00%
2-3 年	65,493,193.77	13,098,638.75	20.00%
3-4 年	81,568,143.12	32,627,257.25	40.00%
4-5 年	16,269,203.91	9,761,522.35	60.00%
5 年以上	9,934,228.73	9,934,228.73	100.00%
合计	609,354,451.70	91,863,161.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756,800.56	8,727,656.33	60,132.84	50,000.00		18,374,324.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650,462.55	29,598,147.01		43,413.57	342,034.27	91,863,161.72

合计	72,407,263.11	38,325,803.34	60,132.84	93,413.57	342,034.27	110,237,485.77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3,413.5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87,033,676.49	0.00	87,033,676.49	12.44%	29,030,817.13
单位二	47,421,386.17	0.00	47,421,386.17	6.78%	2,371,069.31
单位三	24,099,074.09	17,165,330.60	41,264,404.69	5.90%	11,779,737.50
单位四	29,981,098.06	6,265,061.11	36,246,159.17	5.18%	2,402,798.25
单位五	33,019,999.82	0.00	33,019,999.82	4.72%	1,650,999.99
合计	221,555,234.63	23,430,391.71	244,985,626.34	35.02%	47,235,422.1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260,022.86	22,600.23	2,237,422.63	20,734,687.06	207,346.87	20,527,340.19
未到期的质保金	69,555,231.36	19,881,475.16	49,673,756.20	57,364,519.49	12,294,530.62	45,069,988.8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63,534,076.2	17,289,637.6	46,244,438.6	46,489,828.6	10,580,406.0	35,909,422.5

的合同资产	6	0	6	1	4	7
合计	8,281,177.96	2,614,437.79	5,666,740.17	31,609,377.94	1,921,471.45	29,687,906.4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5,660.64	1.00%	715,660.64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715,660.64	1.00%	715,660.6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099,593.58	99.00%	19,188,414.75	26.99%	51,911,178.83	78,099,206.55	100.00%	12,501,877.49	16.01%	65,597,329.06
其中：										
组合1 未到期质保金	68,839,570.72	95.86%	19,165,814.52	27.84%	49,673,756.20	57,364,519.49	73.45%	12,294,530.62	21.43%	45,069,988.87
组合3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260,022.86	3.15%	22,600.23	1.00%	2,237,422.63	20,734,687.06	26.55%	207,346.87	1.00%	20,527,340.19
合计	71,815,254.22	100.00%	19,904,075.39	27.72%	51,911,178.83	78,099,206.55	100.00%	12,501,877.49	16.01%	65,597,329.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阜阳新城亿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114.70	200,114.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科源水务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98,889.30	198,889.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均盛置业有限公司			93,000.00	9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香河万利通实业有限公司			58,800.00	58,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滁州市柏城房			45,900.00	45,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阜阳凤赢新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900.00	42,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856.64	25,856.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城南书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300.00	24,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鑫科置业有限公司			19,000.00	1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霍山广坤置业有限公司			6,900.00	6,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15,660.64	715,660.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68,839,570.72	19,165,814.52	27.84%
合计	68,839,570.72	19,165,814.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3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260,022.86	22,600.23	1.00%
合计	2,260,022.86	22,600.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7,593,944.54		7,000.00	
组合 3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84,746.64			
合计	7,409,197.90		7,000.0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7,000.00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8,714,210.65	17,151,803.43
合计	78,714,210.65	17,151,803.4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5,093,626.81	23,856,738.14
往来款及其他	5,316,782.83	1,385,769.84
合计	90,410,409.64	25,242,507.9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7,759,798.58	6,386,185.68
1 至 2 年	5,458,243.45	6,066,166.41
2 至 3 年	8,959,098.28	4,037,817.10
3 年以上	8,233,269.33	8,752,338.79

3 至 4 年	3,061,524.45	2,448,774.11
4 至 5 年	1,723,944.00	2,404,647.81
5 年以上	3,447,800.88	3,898,916.87
合计	90,410,409.64	25,242,507.9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3,445.00	1.09%	983,445.00	100.00%		521,800.00	2.07%	521,800.00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3,445.00	1.09%	983,445.00	100.00%		521,800.00	2.07%	521,8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426,964.64	98.91%	10,712,753.99	11.98%	78,714,210.65	24,720,707.98	97.93%	7,568,904.55	30.62%	17,151,803.43
其中：										
组合 2：保证金	84,110,181.81	93.03%	9,786,723.61	11.64%	74,323,458.20	23,334,938.14	92.44%	7,237,351.60	31.02%	16,097,586.54
组合 3：往来款及其他	5,316,782.83	5.88%	926,030.38	17.42%	4,390,752.45	1,385,769.84	5.49%	331,552.95	23.93%	1,054,216.89
合计	90,410,409.64	100.00%	11,696,198.99	12.94%	78,714,210.65	25,242,507.98	100.00%	8,090,704.55		17,151,803.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万泓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文德金园置业有限公司			140,945.00	140,94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建工金鸟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庐江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金科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400.00	68,400.00	68,400.00	68,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融利银谷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义乌新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900.00	39,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恒瑞置业有限公司			37,800.00	37,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明发集团安徽金寨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33,000.00	3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文一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祥生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嘉南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联创智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省外经建设集团亳州德盛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康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百商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泰诺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中润招标有限公司	3,400.00	3,400.00	3,400.00	3,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21,800.00	521,800.00	983,445.00	983,44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保证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保证金	84,110,181.81	9,786,723.61	11.64%
合计	84,110,181.81	9,786,723.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3：往来款及其他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往来款及其他	5,316,782.83	926,030.38	17.42%
合计	5,316,782.83	926,030.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1,800.00	461,645.00				983,44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68,904.55	3,143,849.44				10,712,753.99
合计	8,090,704.55	3,605,494.44				11,696,198.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单位一	保证金	50,000,000.00	1 年以内	55.30%	2,500,000.00
单位二	保证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11.06%	500,000.00
单位三	往来款及其他	5,000,000.00	1 至 2 年、2 至 3 年	5.53%	910,000.00
单位四	保证金	4,329,792.70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至 4 年、5 年以上	4.79%	1,071,584.64
单位五	保证金	1,368,601.01	5 年以上	1.51%	1,368,601.01
合计		70,698,393.71		78.19%	6,350,185.6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50,210.45	95.63%	3,057,144.43	97.38%
1 至 2 年	186,453.75	3.83%	27,345.79	0.87%
2 至 3 年	1,600.00	0.03%		
3 年以上	25,000.00	0.51%	55,000.00	1.75%
合计	4,863,264.20		3,139,490.2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799,845.00	16.45
单位二	683,507.00	14.05
单位三	614,596.18	12.64
单位四	572,327.04	11.77
单位五	357,000.00	7.34
合计	3,027,275.22	62.25

其他说明：

期末预付款项较期初增长 54.91%，主要系公司预付的采购款增加所致。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898,714.79	352,647.60	21,546,067.19	33,620,838.37	438,328.79	33,182,509.58
在产品	2,244,521.79	53,767.08	2,190,754.71	2,645,950.65	34,196.86	2,611,753.79
库存商品	8,876,475.73	920,655.62	7,955,820.11	13,184,715.40	924,947.82	12,259,767.58
合同履约成本	35,721,641.34	2,192,501.43	33,529,139.91	26,357,134.09	525,687.97	25,831,446.12
合计	68,741,353.65	3,519,571.73	65,221,781.92	75,808,638.51	1,923,161.44	73,885,477.0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38,328.79	785,482.99		871,164.18		352,647.60
在产品	34,196.86	33,952.79		14,382.57		53,767.08
库存商品	924,947.82	683,212.88		687,505.08		920,655.62
合同履约成本	525,687.97	1,763,826.02		97,012.56		2,192,501.43
合计	1,923,161.44	3,266,474.68		1,670,064.39		3,519,571.73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销或转回的原因
原材料、在产品、 库存商品	按存货预计售价减 去估计的销售费用 以及相关税费后的 金额	本期已领用或销售

合同履约成本	按项目预计收入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期已验收或回款
--------	----------------------------	----------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8,168,918.94	10,178,473.96
减：减值准备	-2,262,093.69	-295,264.66
合计	145,906,825.25	9,883,209.30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98,123,998.75	84,357,269.52
定期存款及利息	261,335,750.00	50,312,111.10
理财产品		40,317,534.25
待收存款利息		1,148,407.53
预缴企业所得税	435,067.05	204,226.54
合计	359,894,815.80	176,339,548.94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104.09%，主要系公司本期公司本期购买大额定期存款所致。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	本期计入	本期末累	本期末累	本期确认	指定为以
------	------	------	------	------	------	------	------	------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计入其 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	计入其 他综合收 益的损失	的股利收 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 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 因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留存收益 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606,982,689.73	16,428,468.09	590,554,221.64	540,463,724.45	9,234,795.31	531,228,929.14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项目长期应收款	663,857,735.63	7,034,320.42	656,823,415.21	536,943,039.46	5,369,430.39	531,573,609.0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8,168,918.94	2,262,093.69	145,906,825.25	10,178,473.96	295,264.66	9,883,209.30	
合计	1,122,671,506.42	21,200,694.82	1,101,470,811.60	1,067,228,289.95	14,308,961.04	1,052,919,328.91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0,840,425.36	100.00%	23,462,788.51	1.85%	1,247,377,636.85	1,077,406,763.91	100.00%	14,604,225.70	1.36%	1,062,802,538.21

其中：										
1. 组合 1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606,982,689.73	47.76%	16,428,468.09	2.71%	590,554,221.64	540,463,724.45	50.16%	9,234,795.31	1.71%	531,228,929.14
2. 组合 2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项目长期应收款	663,857,735.63	52.24%	7,034,320.42	1.06%	656,823,415.21	536,943,039.46	49.84%	5,369,430.39	1.00%	531,573,609.07
合计	1,270,840,425.36	100.00%	23,462,788.51	1.85%	1,247,377,636.85	1,077,406,763.91	100.00%	14,604,225.70	1.36%	1,062,802,538.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	606,982,689.73	16,428,468.09	2.71%
合计	606,982,689.73	16,428,468.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项目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的项目长期应收款	663,857,735.63	7,034,320.42	1.06%
合计	663,857,735.63	7,034,320.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04,225.70	8,858,562.81				23,462,788.51
合计	14,604,225.70	8,858,562.81				23,462,788.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747,025.44	3,385,415.28		38,132,440.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4,747,025.44	3,385,415.28		38,132,440.7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828,471.79	754,376.06		18,582,847.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9,073.16	67,708.32		1,706,781.48
（1）计提或摊销	1,639,073.16	67,708.32		1,706,781.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9,467,544.95	822,084.38		20,289,629.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出	(2) 其他转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79,480.49	2,563,330.90		17,842,811.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6,918,553.65	2,631,039.22		19,549,592.8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9,208,461.74	253,504,943.83
合计	249,208,461.74	253,504,943.8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9,835,855.90	38,646,565.48	15,917,173.43	18,069,229.06	6,215,074.26	348,683,898.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168,929.26	412,556.00	3,038,346.23	580,686.53	70,244.35	16,270,762.37
（1）购置	12,014,946.43	412,556.00	2,970,346.23	580,686.53	70,244.35	16,048,779.54
（2）在建工程转入	153,982.83					153,982.83
（3）企业合并增加			68,000.00			68,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50,510.00	5,920.00		56,430.00
（1）处置或报废			50,510.00	5,920.00		56,430.00
4. 期末余额	282,004,785.16	39,059,121.48	18,905,009.66	18,643,995.59	6,285,318.61	364,898,230.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247,835.22	19,568,532.21	9,651,239.97	14,916,529.64	3,794,817.26	95,178,95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51,896.14	2,827,727.27	2,283,826.10	1,423,204.82	678,897.23	20,565,551.56
（1）计提	13,351,896.14	2,827,727.27	2,275,031.44	1,423,204.82	678,897.23	20,556,756.90
企业合并增加			8,794.66			8,794.66
3. 本期减少金额			48,994.70	5,742.40		54,737.10
（1）处置或报废			48,994.70	5,742.40		54,737.10
4. 期末余额	60,599,731.36	22,396,259.48	11,886,071.37	16,333,992.06	4,473,714.49	115,689,768.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	221,405,053.	16,662,862.0	7,018,938.29	2,310,003.53	1,811,604.12	249,208,461.

面价值	80	0				74
2. 期初账面价值	222,588,020.68	19,078,033.27	6,265,933.46	3,152,699.42	2,420,257.00	253,504,943.8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西安办事处	1,686,417.63	正在办理中，尚未办妥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536,479.24	745,560.00
合计	35,536,479.24	745,560.0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微动力智能一体化水处理设备扩产建设项目	22,314,269.89		22,314,269.89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3,222,209.35		13,222,209.35			
装修工程				745,560.00		745,560.00
合计	35,536,479.24		35,536,479.24	745,560.00		745,56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微动力智能一体化水处理设备扩产建设项目	102,14,100.00		22,314,269.89			22,314,269.89	21.85%	21.85%				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1,364,800.00		13,222,209.35			13,222,209.35	21.55%	21.55%				募集资金
合计	163,478,900.00		35,536,479.24			35,536,479.2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83,979.56	2,783,979.5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783,979.56	2,783,979.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8,397.96	278,397.96
2. 本期增加金额	556,795.92	556,795.92
(1) 计提	556,795.92	556,795.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35,193.88	835,193.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48,785.68	1,948,785.68
2. 期初账面价值	2,505,581.60	2,505,581.6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4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556,795.92 元，其中计入销售费用租赁及折旧费的金额为 556,795.9 元。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563,160.54			3,828,795.25	27,391,955.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3,893.80	283,893.80
(1) 购置				283,893.80	283,893.8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563,160.54			4,112,689.05	27,675,849.5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29,730.13			3,065,739.52	5,695,469.65
2. 本期增加金额	471,263.16			674,260.59	1,145,523.75
(1) 计提	471,263.16			674,260.59	1,145,523.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00,993.29			3,740,000.11	6,840,993.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462,167.25			372,688.94	20,834,856.19
2. 期初账面价值	20,933,430.41			763,055.73	21,696,486.1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57,539.01	152,130.57		905,408.44
其他	20,427.71		20,427.71		
合计	20,427.71	1,057,539.01	172,558.28		905,408.44

其他说明：

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 884,980.73 元，主要系公司本期公司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382,656.21	3,507,398.43	14,425,038.93	2,163,755.84
可抵扣亏损	2,530,029.30	632,507.33	147,059.88	36,764.97
信用减值准备	145,143,075.30	24,242,044.39	95,102,193.36	15,753,390.84
递延收益	1,245,750.58	186,862.59	634,326.50	95,148.98
预计负债	17,278,240.48	4,177,690.15	12,218,260.27	2,906,961.70
租赁负债	1,959,575.79	293,936.37	2,484,221.76	372,633.26

股份支付影响	5,299,661.30	794,949.20	0.00	0.00
合计	196,838,988.96	33,835,388.46	125,011,100.70	21,328,655.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的影响	829,650.20	124,447.53	1,064,960.71	159,744.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88,189.43	148,228.41	966,526.94	144,979.04
使用权资产	1,948,785.68	292,317.85	2,505,581.60	375,837.24
合计	3,766,625.31	564,993.79	4,537,069.25	680,560.3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4,993.79	33,270,394.67	680,560.39	20,648,095.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4,993.79		680,560.3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995,400.57	4,836,353.71
信用减值损失	297,917.97	
资产减值损失	40,990.91	
合计	4,334,309.45	4,836,353.7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753,254.49	753,254.49	
2026 年	2,375,497.58	2,375,497.58	
2027 年	154,641.36	154,641.36	
2028 年	162,266.76	162,236.16	
2029 年	549,740.38		
合计	3,995,400.57	3,445,629.59	

其他说明：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期初增长 61.13%，主要系减值准备计提增加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2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63,534,076.26	17,289,637.60	46,244,438.66	46,489,828.61	10,580,406.04	35,909,422.57
预付工程设备款	398,900.00		398,900.00	20,502.55		20,502.55
预付购房款	17,818,617.00		17,818,617.00	10,774,187.00		10,774,187.00
合计	81,751,593.26	17,289,637.60	64,461,955.66	57,284,518.16	10,580,406.04	46,704,112.12

其他说明：

2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5,323,945.79	35,323,945.79	冻结	保函保证金、股票回购款、承兑汇票保证金	14,142,760.48	14,142,760.48	冻结	保函保证金
特许经营权项目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52,804,713.02	249,168,310.43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261,384,792.90	257,537,484.31	质押	借款质押给银行
合计	288,128,658.81	284,492,256.22			275,527,553.38	271,680,244.79		

其他说明：

(1) PPP 项目之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有权受限情况

2021 年子公司长丰舜禹因建设长丰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工程 PPP 项目需要，向中国建设银行合肥双凤支行借款 2.17 亿元，以应收长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款项质押，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质押物及借款情况如下：

质押物	财产所有人	账面价值	报表项目	借款余额
应收长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款项	长丰舜禹	249,168,310.43	长期借款	159,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73,144.52
合计		249,168,310.43		171,673,144.52

2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9,000,000.00	29,900,000.00
信用借款	197,299,309.20	10,000,000.00
应计利息	142,508.33	41,490.28
合计	206,441,817.53	39,941,490.2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1、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229,909.97	14,200,000.00
合计	21,229,909.97	14,2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341,269,579.23	385,325,136.88
应付工程设备款	24,304,002.26	4,927,781.61
其他	12,196,623.41	5,530,451.17
合计	377,770,204.90	395,783,369.6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3,139,745.05	未完成验收结算
合计	3,139,745.05	

其他说明：

3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570,744.69	2,011,093.56
合计	8,570,744.69	2,011,093.56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50,000.00	7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8,520,744.69	1,941,093.56
合计	8,570,744.69	2,011,093.5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6,000,000.00	未到期
合计	6,000,000.00	

其他说明：

3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9,019,189.31	12,353,000.38
已结算未完工款	60,428.55	60,428.55
合计	19,079,617.86	12,413,428.9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980,159.45	95,599,237.75	97,961,131.88	9,618,265.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49.14	5,594,644.59	5,585,951.92	12,641.81
合计	11,984,108.59	101,193,882.34	103,547,083.80	9,630,907.1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77,729.10	87,325,854.86	89,692,529.24	9,611,054.72
2、职工福利费		3,449,045.79	3,449,045.79	
3、社会保险费	2,430.35	2,662,901.66	2,658,121.41	7,210.60
其中：医疗保险	2,377.99	2,263,298.84	2,258,654.45	6,991.76

费				
工伤保险费	52.36	391,838.61	391,672.13	218.84
生育保险费		7,764.21	7,794.83	
4、住房公积金		1,756,543.28	1,756,543.2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4,892.16	404,892.16	
合计	11,980,159.45	95,599,237.75	97,961,131.88	9,618,265.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813.88	5,395,401.12	5,386,909.76	12,305.24
2、失业保险费	135.26	175,173.71	174,972.40	336.57
3、企业年金缴费		24,069.76	24,069.76	
合计	3,949.14	5,594,644.59	5,585,951.92	12,641.81

其他说明：

3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1,893.74	4,835,449.26
企业所得税	9,988,466.75	6,944,013.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91.56	404,330.99
房产税	736,855.64	672,370.47
教育费附加	4,678.40	242,598.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18.95	161,732.39
土地使用税	184,420.35	183,774.52
个人所得税	376,525.28	218,911.86
水利基金	120,449.50	96,410.12
印花税	116,796.24	295,078.92
车船使用税	200.00	200.00
合计	11,854,096.41	14,054,870.72

其他说明：

38、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3,801,200.61	69,748,996.1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3,243.91	524,645.98
合计	234,354,444.52	70,273,642.09

其他说明：

4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2,821,062.12	2,436,263.42
合计	12,821,062.12	2,436,263.4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1、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1,500,000.00	183,500,000.00
保证借款	521,500,000.00	572,299,999.99
信用借款	114,530,000.00	19,800,000.00
应计利息	966,200.61	1,008,996.1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3,801,200.61	-69,748,996.11
合计	574,695,000.00	706,859,999.9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2、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061,865.00	2,743,622.9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2,289.21	-259,401.1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3,243.91	-524,645.98
合计	1,406,331.88	1,959,575.78

其他说明：

4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6、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418,699.78	1,476,033.72	
更新改造支出	15,859,540.70	10,742,226.55	
合计	17,278,240.48	12,218,260.2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4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641,345.73	680,000.00	2,762,350.44	14,558,995.29	与资产相关或补助以后期间发生的费用
合计	16,641,345.73	680,000.00	2,762,350.44	14,558,995.29	

其他说明：

48、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PPP 项目待转销项税额	59,885,223.67	43,958,684.92
合计	59,885,223.67	43,958,684.92

其他说明：

4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4,160,000.00						164,160,000.00

其他说明：

50、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8,997,506.53			878,997,506.53
其他资本公积		8,210,067.04		8,210,067.04
合计	878,997,506.53	8,210,067.04		887,207,573.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票		13,655,215.12		13,655,215.12
合计		13,655,215.12		13,655,215.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库存股 13,655,215.12 元，系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股份所致。

5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542,586.69	1,689,124.75		50,231,711.44
合计	48,542,586.69	1,689,124.75		50,231,711.4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3,848,476.96	362,915,689.8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3,848,476.96	362,915,689.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49,758.89	67,711,950.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89,124.75	6,779,163.49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832,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2,977,111.10	423,848,476.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6,550,778.79	429,123,412.16	697,305,779.06	466,950,854.70
其他业务	6,060,622.22	3,568,967.29	7,151,163.06	3,879,467.89
合计	652,611,401.01	432,692,379.45	704,456,942.12	470,830,322.59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652,611,401.01	-	704,456,942.12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6,060,622.22	-	7,151,163.06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93%	-	1.02%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6,060,622.22	租金、废料及材料销售	7,151,163.06	租金、废料及材料销售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6,060,622.22	-	7,151,163.06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	0.00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646,550,778.79	-	697,305,779.06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二次供水	356,655,942.29	243,305,910.86					356,655,942.29	243,305,910.86
污水处理	289,894,8	185,817,5					289,894,8	185,817,5

	36.50	01.30					36.50	01.3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省内	581,718,522.39	399,113,488.53					581,718,522.39	399,113,488.53
省外	64,832,256.40	30,009,923.63					64,832,256.40	30,009,923.6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69,269,399.30	293,847,458.51					469,269,399.30	293,847,458.51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177,281,379.49	135,275,953.65					177,281,379.49	135,275,953.65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46,550,778.79	429,123,412.16					646,550,778.79	429,123,412.1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长丰县 2022 年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协议	2022 年 06 月 08 日	在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 根据项目建设成本 (以结算审计为准), 计算项目可用性服务费。建设期满, 业主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在前三个运营年度内, 将可用性服务费支付至项目公	建造劳务	是	否	

		司每年度支付比例为 30%、30%和 40%。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2023 年 09 月 25 日	建设期无回款，后期按运营收费	建造劳务	是	否	
错那县县城污水处理及收集系统工程项目	2023 年 09 月 20 日	1、预付款支付合同总价 30%；2、工程款按照每月进度支付，如本月工程量较少可累计至下个月按进度支付；3、工程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 90%；4、扣留质量保修金 3%、工程决算预留费 5%、国家审计预留费 2%，决算评审结束后拨付结余工程决算预留费，国家审计（或财政评审）通过后根据最终国家审计（或财政评审）报告拨付结余国家审计预留费；5、质量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拨付 3%质量保证金。（按资金到位情况进行支付）	建造劳务	是	否	
泗县草庙镇、瓦坊镇、刘圩镇、黄圩镇、大杨镇等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厂改扩容及相关配套管网建设 ROT 项目	2023 年 12 月 21 日	建设期无回款，后期按运营收费	建造劳务	是	否	
寿县瓦埠镇镇区雨污水处理项目	2024 年 01 月 24 日	预付 10%， （1）按月支付。在完成月度进度计划的前提下，按当月经发给人、	建造劳务	是	否	

		监理人、跟审单位共同确认已完成的实际工程量的 85% 工程款项支付工程款。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到已完成合同（图审后经审核定稿的组价文件）工程费用（含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总价款的 90%； （3）结算审计结束后一个月内付至工程审定后的工程费用（含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总价的 97%； （4）质量保证金为结算的工程费用（含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总价的 3%，竣工验收合格备案 2 年后工程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该项目接受保函形式的质量保证金。中标人在竣工结算审计结束前提交质量保证金保函的，招标人不再预留对应金额的质量保证金；中标人在竣工结算审计结束后提交质量保证金保函的，招标人应于收到质量保证金保函后 30 日内退还对应金额的质量保证金。				
--	--	--	--	--	--	--

2024 年长丰县左店镇等 10 个乡镇市政管网完善提升更新改造工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的金额或比例为:合同总价(扣除暂列金额)的 10%预付款支付期限:在具备施工条件的前提下,发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或不迟于约定的开工日期前 7 天内预付工程款。预付款扣回的方式:在支付工程进度款中按进度款支付比例扣除,扣完为止。进度付款审核和支付:勘察设计费用支付:①承包人提交详勘、图审合格的施工图成果文件后支付至该部分勘察设计费的 70%;②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该部分勘察设计费用的 97%;③缺陷责任期满后支付剩余勘察设计费。进度付款的审核方式和支付的约定:按月支付合同内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合同价款的 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结算审核后支付至结算审核价款的 97%,余款 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退还)。	建造劳务	是	否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16,787,147.78 元，其中，116,787,147.78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2,169.90	854,653.84
教育费附加	413,227.99	493,258.76
房产税	3,141,477.72	2,325,565.21
土地使用税	742,700.61	735,062.77
车船使用税	44,263.62	41,402.89
印花税	386,431.81	432,123.3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5,485.39	328,839.17
水利基金	430,199.90	637,639.54
环境保护税	5,541.21	0.00
合计	6,151,498.15	5,848,545.57

其他说明：

5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费	20,832,758.60	20,489,331.57
折旧与摊销	13,189,814.84	13,493,600.67
中介服务费	5,746,468.57	3,575,608.46
股权激励费用	4,771,295.51	0.00
办公及通讯费	1,439,543.23	3,073,391.32
差旅费及车辆使用费	2,190,136.03	2,069,283.95
业务招待费	3,937,533.89	1,997,941.64
水电费	1,217,973.66	1,196,223.93
维修费	284,157.45	819,123.03
其他	283,146.19	4,916,184.09
合计	53,892,827.97	51,630,688.66

其他说明：

6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费	30,273,985.37	26,436,415.33
差旅费及车辆使用费	6,079,665.29	4,534,836.36

业务招待费	4,765,205.48	3,666,486.41
租赁及折旧费	3,950,021.52	2,522,663.16
招投标费用	2,910,165.24	2,349,609.36
股权激励费用	2,550,422.22	0.00
广告宣传费	347,941.06	1,900,056.76
办公及通讯费	777,287.81	772,325.87
修理费	101,733.47	737,076.30
其他	2,864,837.86	1,674,815.06
合计	54,621,265.32	44,594,284.61

其他说明：

6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费用	20,140,515.05	19,281,008.11
材料及技术服务费	4,747,125.50	4,898,017.28
折旧与摊销	1,045,326.89	1,744,716.41
股权激励费用	888,349.31	
其他费用	1,337,335.08	1,874,906.26
合计	28,158,651.83	27,798,648.06

其他说明：

6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702,835.55	34,894,583.40
减：利息收入	-14,380,257.24	-15,921,296.52
利息净支出	24,322,578.31	18,973,286.88
银行手续费	355,565.34	76,315.73
担保费	16,058.06	67,596.78
合计	24,694,201.71	19,117,199.39

其他说明：

6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5,829,135.18	16,679,584.77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62,350.44	2,762,350.44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3,066,784.74	13,917,234.33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45,221.69	31,291.66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45,221.69	31,291.66
合计	15,874,356.87	16,710,876.43

64、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48,684.12	966,526.94
合计	2,248,684.12	966,526.94

其他说明：

6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95,847.03	324,550.2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802,191.78	317,534.25
债务重组收益	342,034.27	1,383,320.25
其他	-34,267.20	
合计	2,805,805.88	2,025,404.74

其他说明：

6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4,520.00	11,118.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8,265,670.50	-22,488,062.46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6,891,733.78	-3,060,18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1,966,829.03	-2,965.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05,494.44	-2,024,245.76
合计	-50,774,247.75	-27,564,337.64

其他说明：

6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66,474.68	-893,723.12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99,966.34	-884,257.09
十二、其他	-6,709,231.56	-3,476,259.31
合计	-10,675,672.58	-5,254,239.52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7,760.71

7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52,271.81	4,207,120.55	252,271.81
其他	96,864.84	29,642.34	96,864.84
合计	349,136.65	4,236,762.89	349,136.65

其他说明：

7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1,692.90	2,391.15	1,692.90
对外捐赠	330,000.00	376,000.00	330,000.00
工伤补偿	660,000.00		660,000.00
其他	86,447.17	93,219.90	86,447.17
合计	1,078,140.07	471,611.05	1,078,140.07

其他说明：

7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298,104.26	13,300,132.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622,299.47	-5,597,916.78
合计	-1,324,195.21	7,702,215.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150,499.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72,574.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6,307.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6,901.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580.7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46,467.0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7,557.5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119,004.92
所得税费用	-1,324,195.21

其他说明：

7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4、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126,650.36	18,095,758.53
营业外收入	39,659.67	29,642.34
往来款及其他	1,398,313.69	1,635,933.33
合计	15,564,623.72	19,761,334.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8,885,630.74	19,401,769.73
管理费用	14,918,468.03	17,962,221.79
研发费用	3,722,821.78	6,772,923.54
财务费用	355,585.83	76,315.73
营业外支出	1,076,447.17	469,219.90
往来款及其他	77,029,284.63	3,849,305.91
合计	115,988,238.18	48,531,756.6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041,476.27	2,923,230.58
合计	6,041,476.27	2,923,230.58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695,000,000.00	160,000,000.00
定期存款赎回	455,000,000.00	
合计	1,150,000,000.00	16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630,000,000.00	390,000,000.00
定期存款	665,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295,000,000.00	44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653,472.00	326,736.00
中介机构上市服务费		21,244,597.45
担保费用	16,058.06	67,757.17
回购股票费用	20,000,000.00	
其他	34,267.20	
合计	20,703,797.26	21,639,090.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9,941,490.28	197,499,309.20	8,942,508.33	39,900,000.00	41,490.28	206,441,817.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273,642.09	0.00	234,354,444.52	70,273,642.08	0.01	234,354,444.52
长期借款	706,859,999.99	104,650,000.00	966,200.62	3,980,000.00	233,801,200.61	574,695,000.00
租赁负债	1,959,575.78		74,869.63	74,869.62	553,243.91	1,406,331.88
合计	819,034,708.14	302,149,309.20	244,338,023.10	114,228,511.70	234,395,934.81	1,016,897,593.9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474,694.91	67,602,181.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449,920.33	30,169,923.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263,538.38	22,605,886.23
使用权资产折旧	556,795.92	278,397.96
无形资产摊销	1,145,523.75	1,128,256.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2,558.28	704.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60.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2.90	2,391.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8,684.12	-966,526.9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716,242.40	31,726,838.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5,805.88	-642,084.4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22,299.47	-5,402,876.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5,040.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67,284.86	-8,627,433.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8,642,067.30	-396,687,036.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64,104.58	-27,013,072.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106,500.46	-286,037,252.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1,646,266.96	575,159,926.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5,159,926.85	277,612,983.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13,659.89	297,546,942.9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817,150.40
其中：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10.45
其中：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816,139.95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1,646,266.96	575,159,926.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1,646,266.96	575,159,926.8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646,266.96	575,159,926.85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函保证金	23,245,896.01	14,142,760.48	
股票回购款项	6,344,784.88		
承兑汇票保证金	5,732,762.00		
其他	502.90		
合计	35,323,945.79	14,142,760.48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7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09.41	7.1884	786.66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177,814.80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4,869.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831,286.80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4,598,894.01	621,751.17
合计	4,598,894.01	621,751.1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977,142.84	
第二年	3,977,142.84	
第三年	3,977,142.84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79、数据资源

80、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费用	20,140,515.05	19,281,008.11
材料及技术服务费	4,747,125.50	4,898,017.28
折旧与摊销	1,045,326.89	1,744,716.41
股权激励费用	888,349.31	
其他费用	1,337,335.08	1,874,906.26
合计	28,158,651.83	27,798,648.0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8,158,651.83	27,798,648.06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07 日	4,771,438.00	98.04%	外购	2024 年 03 月 07 日	董事会改选并取得控制权		-1,271,609.24	325,940.92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现金	4,771,438.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828,643.1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7,205.1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010.45	1,010.45
应收款项	10,857,284.38	10,857,284.38
存货		
固定资产	59,205.34	59,205.34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6,088,857.00	6,088,85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828,643.17	4,828,643.1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由于被收购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 4,821,939.18 元，且期后并未发生实质性的经营业务，公司以审定账面净资产为基准商定交易价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9,200,000.00	安徽省	安徽省合肥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80.00%		设立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5,529,100.00	陕西省	陕西省西咸新区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63.00%		设立
安徽舜禹智慧水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安徽省	安徽省合肥市	技术与研究开发	100.00%		设立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21,495,300.00	安徽省	安徽省合肥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80.00%		设立
聊城舜禹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山东省	山东省聊城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70.00%		设立
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25,500,000.00	甘肃省	甘肃省张掖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8.04%		购买
安徽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安徽省	安徽省合肥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0.00%		设立
西藏门禹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西藏自治区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错那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7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00%	1,004,319.33		25,248,751.1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120.43	522,873,539.13	667,873,659.56	370,579,510.41	171,050,393.41	541,629,903.82	8,228,527.03	533,047,969.03	541,276,496.06	123,554,336.95	296,500,000.00	420,054,336.9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4,489,121.40	5,021,596.63	5,021,596.63	56,434,278.73	6,234,394.38	660,489.02	660,489.02	-252,718,801.84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 法
				直接	间接	
寿县寿州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淮南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49.00%		权益法
芜湖创环水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芜湖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3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6,641,345.73	680,000.00		2,762,350.44		14,558,995.29	与资产相关或补助以后期间发生费

							用
合计	16,641,345.73	680,000.00		2,762,350.44		14,558,995.29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5,829,135.18	16,679,584.77
营业外收入	252,271.81	4,207,120.55
合计	16,081,406.99	20,886,705.32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5.02%（比较期：38.7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8.19%（比较：31.20%）。

1.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6,441,817.53	-	-	206,441,817.53
应付票据	21,229,909.97	-	-	21,229,909.97
应付账款	370,699,666.66	6,337,540.45	732,997.79	377,770,204.90
其他应付款	8,570,744.69	-	-	8,570,744.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354,444.52	-	-	234,354,444.52
长期借款	-	392,695,000.00	182,000,000.00	574,695,000.00
租赁负债	-	1,406,331.88	-	1,406,331.88
合计	841,296,583.37	400,438,872.33	182,732,997.79	1,424,468,453.4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9,941,490.28	-	-	39,941,490.28
应付票据	14,200,000.00	-	-	14,200,000.00
应付账款	387,301,936.56	7,751,435.31	729,997.79	395,783,369.66
其他应付款	2,011,093.56	-	-	2,011,093.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273,642.09	-	-	70,273,642.09
长期借款	-	380,360,000.00	326,499,999.99	706,859,999.99
租赁负债	-	1,959,575.78	-	1,959,575.78
合计	513,728,162.49	390,071,011.09	327,229,997.78	1,231,029,171.36

1.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

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109.41	786.66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	-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变动很小。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453.75 万元。

1. 金融资产转移

(1) 按金融资产转移方式分类列示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保理	应收账款保理	3,499,309.20	未终止确认	由于不能完全排除应收账款保理被追索的可能性，基于谨慎性考虑，对应收账款保理未终止确认。
福费廷	国内信用证福费廷	1,188,182.50	终止确认	无追索权
合计		4,687,491.70		

(2) 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国内信用证福费廷	福费廷	1,188,182.50	-34,267.20
合计		1,188,182.50	-34,267.20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 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
----	-----------	------------------------	-----------	-----------

	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效部分来源	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保理	应收账款保理	3,499,309.20	未终止确认	由于不能完全排除应收账款保理被追索的可能性，基于谨慎性考虑，对应收账款保理未终止确认
福费廷	国内信用证福费廷	1,188,182.50	终止确认	无追索权
合计		4,687,491.70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国内信用证福费廷	福费廷	1,188,182.50	-34,267.20
合计		1,188,182.50	-34,267.20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合计

	量	量	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993,342.85		180,993,342.8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0,993,342.85		180,993,342.85
（1）债务工具投资		180,993,342.85		180,993,342.8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0,993,342.85		180,993,342.8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李广宏	董事、总经理
张荣霞	李广宏之配偶
潘军	监事会主席
叶从磊	职工代表监事
李威	监事
聊城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聊城舜禹少数股东，本公司从严认定为关联方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聊城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623,811.51	1,963,871.6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 名称	租赁资 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 租赁和低价值资 产租赁的租金费 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 计量的可变租赁 付款额（如适 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 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 产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本期发 生额	上期发 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毕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19 年 05 月 30 日	2034 年 05 月 30 日	否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 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0 年 07 月 01 日	2035 年 06 月 29 日	否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 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12 日	2026 年 12 月 11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毕
邓帮武、闵长凤夫妇	9,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9 日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否
邓帮武、闵长凤夫妇	80,000,000.00	2022 年 07 月 29 日	2025 年 07 月 29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325,954.82	5,216,633.03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聊城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7,743,774.40	388,988.72	1,686,352.50	84,317.63
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聊城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204,113.20	77,882.91	179,622.50	10,593.6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潘军		16,506.40
其他应付款	叶从磊	1,559.54	2,263.28
其他应付款	李威		278.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公司员工	5,730,000.00	49,639,222.88					2,292,000.00	19,360,824.32
合计	5,730,000.00	49,639,222.88					2,292,000.00	19,360,824.3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员工	7.86	3 年以内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有效期、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210,067.0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210,067.04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2,550,422.22	
管理人员	4,771,295.51	
研发人员	888,349.31	
合计	8,210,067.04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164,16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6,416,000.00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9,704,091.68	329,467,548.10
1 至 2 年	93,757,327.07	87,169,105.43
2 至 3 年	65,597,293.77	98,118,120.78
3 年以上	122,504,964.75	48,146,717.21
3 至 4 年	83,602,771.06	27,099,667.40
4 至 5 年	18,322,738.32	8,544,079.55
5 年以上	20,579,455.37	12,502,970.26
合计	831,563,677.27	562,901,491.5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74,324.05	2.21%	18,374,324.05	100.00%		9,756,800.56	1.73%	9,756,800.56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74,324.05	2.21%	18,374,324.05	100.00%		9,756,800.56	1.73%	9,756,800.5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189,353.22	97.79%	90,762,376.67	11.16%	722,426,976.55	553,144,690.96	98.27%	62,135,076.87	11.23%	491,009,614.09
其中：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25,196,519.10	27.08%			225,196,519.10	92,223,671.31	16.38%			92,223,671.31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587,992,834.12	70.71%	90,762,376.67	15.44%	497,230,457.45	460,921,019.65	81.89%	62,135,076.87	13.48%	398,785,942.78
合计	831,563,677.27	100.00%	109,136,700.72	13.12%	722,426,976.55	562,901,491.52	100.00%	71,891,877.43	12.77%	491,009,614.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673,664.40	3,673,664.40	3,673,664.40	3,673,664.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购投资有限公司	2,165,287.60	2,165,287.60	2,165,287.60	2,165,287.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新城亿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60,769.49	1,160,769.4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滁州市柏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01,600.00	1,101,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均盛置业有限公司			1,009,000.00	1,00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中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80,000.00	7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宿州华昊置业有限公司			628,000.00	62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省凤凰置业有限公司	485,939.50	485,939.50	485,939.50	485,939.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凤赢新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6,100.00	386,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63,653.76	363,653.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三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首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44,000.00	344,000.00	344,000.00	34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41,250.00	341,2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万泓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3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香河万利通实业有限公司			333,200.00	333,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阜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08,000.00	308,000.00	308,000.00	30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商丘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厂水电暖工程处			297,500.00	297,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2,499.77	292,499.7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阜阳中盛建设有限公司			290,000.00	2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市大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29,104.00	329,104.00	329,104.00	329,1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叶集试验区新金谷园置业有限公司			260,000.00	2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市瑶海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83,000.00	283,000.00	242,222.85	242,222.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懋维龙（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232,500.00	23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颍河综合治理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2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农民集中安置区工程项目部						
安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2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城南书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8,700.00	218,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宿州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5,698.35	195,698.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翰林置业有限公司	159,242.47	159,242.47	159,242.47	159,242.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滨耀置业有限公司	158,000.00	158,000.00	158,000.00	15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济南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2,000.00	162,000.00	162,000.00	16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龙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6,090.00	126,090.00	126,090.00	126,0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滁州富力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768.40	120,768.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霍山广坤置业有限公司			104,100.00	104,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省光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滁州市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000.00	96,000.00	90,344.31	90,344.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元盛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8,000.00	8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华瓴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2,000.00	82,000.00	82,000.00	8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康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9,500.00	79,500.00	79,500.00	79,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市颍州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100.00	74,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金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7,581.30	67,581.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57,000.00	5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平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43,771.50	43,771.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市万方车贸有限公司			38,500.00	38,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县梁春置业有限公司	31,006.59	31,006.59	31,006.59	31,006.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华丰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29,750.00	29,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章丘市碧桂园			29,450.00	29,4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芜湖县梁生置 业有限公司			29,395.38	29,395.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鼎峰瑞胶 置业有限公司			21,300.00	21,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二建建筑 工程有限公司	19,716.00	19,716.00	19,716.00	19,7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安庐创景 置业有限公司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巢湖市恒宇物 业发展有限公 司			6,300.00	6,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锐鹰置业 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宿州国信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 司	3,750.00	3,750.00	3,750.00	3,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佳源安徽 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市弘韬房 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108.67	108.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市颍泉同 昇地产有限公 司			58.91	58.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巢湖邦晟置业 有限公司			0.80	0.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674,100.56	9,674,100.56	18,374,324.05	18,374,324.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2,641,537.52	16,132,076.88	5.00%
1 至 2 年	92,086,527.07	9,208,652.71	10.00%
2 至 3 年	65,493,193.77	13,098,638.75	20.00%
3 至 4 年	81,568,143.12	32,627,257.25	40.00%
4 至 5 年	16,269,203.91	9,761,522.35	60.00%
5 年以上	9,934,228.73	9,934,228.73	100.00%
合计	587,992,834.12	90,762,376.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	9,756,800.56	8,727,656.33	60,132.84	50,000.00		18,374,324.0

账准备						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135,076.87	29,012,747.64		43,413.57	342,034.27	90,762,376.67
合计	71,891,877.43	37,740,403.97	60,132.84	93,413.57	342,034.27	109,136,700.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3,413.5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55,254,477.49	0.00	155,254,477.49	17.19%	0.00
单位二	87,033,676.49	0.00	87,033,676.49	9.64%	29,030,817.13
单位三	51,367,321.49	0.00	51,367,321.49	5.69%	0.00
单位四	47,421,386.17	0.00	47,421,386.17	5.25%	2,371,069.31
单位五	24,099,074.09	17,165,330.60	41,264,404.69	4.57%	11,779,737.50
合计	365,175,935.73	17,165,330.60	382,341,266.33	42.34%	43,181,623.9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4,883,561.22	84,052,272.86
合计	234,883,561.22	84,052,272.8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5,076,876.81	23,842,738.14
往来款及其他	160,583,945.90	68,295,039.27
合计	245,660,822.71	92,137,777.4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8,024,211.65	73,295,455.11
1 至 2 年	4,558,243.45	6,066,166.41
2 至 3 年	4,859,098.28	4,035,817.10
3 年以上	8,219,269.33	8,740,338.79
3 至 4 年	3,059,524.45	2,436,774.11

4 至 5 年	1,711,944.00	2,404,647.81
5 年以上	3,447,800.88	3,898,916.87
合计	245,660,822.71	92,137,777.4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3,445.00	0.40%	983,445.00	100.00%	0.00	521,800.00	0.57%	521,8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3,445.00	0.40%	983,445.00	100.00%	0.00	521,800.00	0.57%	521,8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4,677,377.71	99.60%	9,793,816.49	4.00%	234,883,561.22	91,615,977.41	99.43%	7,563,704.55	8.26%	84,052,272.86
其中：										
1.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60,283,163.07	65.25%			160,283,163.07	66,909,269.43	72.62%			66,909,269.43
2. 组合 2 保证金	84,093,431.81	34.23%	9,778,586.11	11.63%	74,314,845.70	23,320,938.14	25.31%	7,232,151.60	31.01%	16,088,786.54
3. 组合 3 往来款及其他	300,782.83	0.12%	15,230.38	5.06%	285,552.45	1,385,769.84	1.50%	331,552.95	23.93%	1,054,216.89
合计	245,660,822.71	100.00%	10,777,261.49	4.39%	234,883,561.22	92,137,777.41	100.00%	8,085,504.55	8.78%	84,052,272.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万泓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2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文德金园置业有限公司			140,945.00	140,94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建工金鸟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庐江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金科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400.00	68,400.00	68,400.00	68,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融利银谷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置业有限公司						
阜阳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义乌新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900.00	39,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恒瑞置业有限公司			37,800.00	37,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明发集团安徽金寨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33,000.00	3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文一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祥生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阜阳嘉南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联创智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省外经建设集团亳州德盛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康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百商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泰诺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中润招标有限公司	3,400.00	3,400.00	3,400.00	3,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21,800.00	521,800.00	983,445.00	983,44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保证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保证金	84,093,431.81	9,778,586.11	11.63%
合计	84,093,431.81	9,778,586.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3 往来款及其他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 往来款及其他	300,782.83	15,230.38	5.06%
合计	300,782.83	15,230.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1,800.00	461,645.00				983,44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63,704.55	2,230,111.94				9,793,816.49
合计	8,085,504.55	2,691,756.94				10,777,261.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往来款及其他	96,546,558.46	1 年以内、1-2 年	39.30%	
单位二	保证金	50,000,000.00	1 年以内	20.35%	2,500,000.00
单位三	往来款及其他	40,75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16.59%	
单位四	往来款及其他	22,281,839.4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9.07%	
单位五	保证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4.07%	500,000.00
合计		219,578,397.86		89.38%	3,00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0,721,378.00		240,721,378.00	185,839,540.00		185,839,540.00
合计	240,721,378.00		240,721,378.00	185,839,540.00		185,839,54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长丰县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7,360,000.00						47,360,000.00	
陕西空港舜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1,283,300.00						41,283,300.00	
合肥北城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97,196,240.00						97,196,240.00	
安徽舜禹智慧水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聊城舜禹水务发展			20,000,000.00				20,000,000.00	

有限公司								
安徽舜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24,881,838.00				24,881,838.00	
西藏门禹水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185,839,540.00		54,881,838.00				240,721,378.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2,114,415.75	428,946,626.24	670,244,703.30	461,958,562.02
其他业务	6,060,622.22	3,568,967.29	7,151,163.06	3,879,467.89
合计	618,175,037.97	432,515,593.53	677,395,866.36	465,838,029.9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二次供水	355,709,973.24	243,089,381.51					355,709,973.24	243,089,381.51
污水处理	256,404,442.51	185,857,244.73					256,404,442.51	185,857,244.7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省内	563,155,080.38	400,810,180.18					563,155,080.38	400,810,180.18
省外	48,959,335.37	28,136,446.06					48,959,335.37	28,136,446.0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34,833,036.26	293,670,672.59					434,833,036.26	293,670,672.59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177,281,379.49	135,275,953.65					177,281,379.49	135,275,953.65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612,114,415.75	428,946,626.24					612,114,415.75	428,946,626.2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长丰县 2022 年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协议	2022 年 06 月 08 日	在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根据项目建设成本（以结算审计为准），计算项目可用性服务费。建设期满，业主根	建造劳务	是	否	

		据绩效评价结果在前三个运营年度内，将可用性服务费支付至项目公司每年度支付比例为 30%、30%和 40%。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2023 年 09 月 25 日	建设期无回款，后期按运营收费	建造劳务	是	否	
错那县县城污水处理及收集系统工程项目	2023 年 09 月 20 日	1、预付款支付合同总价 30%；2、工程款按照每月进度支付，如本月工程量较少可累计至下个月按进度支付；3、工程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 90%；4、扣留质量保修金 3%、工程决算预留费 5%、国家审计预留费 2%，决算评审结束后拨付结余工程决算预留费，国家审计（或财政评审）通过后根据最终国家审计（或财政评审）报告拨付结余国家审计预留费；5、质量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拨付 3%质量保证金。（按资金到位情况进行支付）	建造劳务	是	否	
泗县草庙镇、瓦坊镇、刘圩镇、黄圩镇、大杨镇等政府驻地污水处理厂改扩容及相关配套管网建设 ROT 项目	2023 年 12 月 21 日	建设期无回款，后期按运营收费	建造劳务	是	否	
寿县瓦埠镇镇	2024 年 01 月	预付 10%，	建造劳务	是	否	

区雨污水处理项目	24 日	（1）按月支付。在完成月度进度计划的前提下，按当月经发包人、监理人、跟审单位共同确认已完成的实际工程量的 85% 工程款项支付工程款。 （2）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到已完成合同（图审后经审核定稿的组价文件）工程费用（含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总价款的 90%； （3）结算审计结束后一个月内付至工程审定后的工程费用（含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总价的 97%； （4）质量保证金为结算的工程费用（含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总价的 3%，竣工验收合格备案 2 年后工程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该项目接受保函形式的质量保证金。中标人在竣工结算审计结束前提交质量保证金保函的，招标人不再预留对应金额的质量保证金；中标人在竣工结算审计结束后提交质量保证金保函的，招标人应于收				
----------	------	--	--	--	--	--

		到质量保证金保函后 30 日内退还对应金额的质量保证金。				
2024 年长丰县左店镇等 10 个乡镇市政管网完善提升更新改造工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的金额或比例为:合同总价(扣除暂列金额)的 10%预付款支付期限:在具备施工条件的前提下,发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或不迟于约定的开工日期前 7 天内预付工程款。预付款扣回的方式:在支付工程进度款中按进度款支付比例扣除,扣完为止。进度付款审核和支付:勘察设计费用支付:①承包人提交详勘、图审合格的施工图成果文件后支付至该部分勘察设计费的 70%;②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该部分勘察设计费用的 97%;③缺陷责任期满后支付剩余勘察设计费。进度付款的审核方式和支付的约定:按月支付合同内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对应合同价款的 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结算审核后支付至结算审核价款的 97%,余款 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无	建造劳务	是	否	

		质量问题一次性退还)。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16,787,147.78 元，其中，116,787,147.78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9,181.66	324,550.24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802,191.78	317,534.25
债务重组收益	342,034.27	1,383,320.25
合计	2,763,407.71	2,025,404.74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692.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46,650.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12,455.7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0,132.8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7,205.17	
债务重组损益	342,034.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	-1,036,787.50	

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221.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86,515.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76.27	
合计	15,127,327.5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1%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0%	-0.01	-0.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